

标段编号：2018-440300-44-02-718081029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圳光明燃机电厂一期工程（深圳能源光明电源基地）13-15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6月12日

目 录

资信标索引表	3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5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
3、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7
4、投标人已竣工同类工程业绩	8
4.1 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	9
4.2 绿岛国际壹中心项目 A 栋宿舍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22
4.3 伴山伴海广场项目住宅室内精装修工程	36
4.4 深汕高中园项目施工总承包 II 标段-装修工程	52
4.5 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迁址办公项目精装修工程	65
4.6 佳兆业粤东集团揭阳城市广场项目标段一（二期）住宅部分批量精装修工程	75
4.7 天茂领航花园（珠自然资储 2019-34 地块）住宅区批量精装工程、阳台拆改工程	83
4.8 悦见誉府套内及公区批量装饰工程	90
4.9 悦见锦府住宅精装工程	110
4.10 深圳能源光明电源基地项目集控室精装修施工	128
5、项目经理已竣工同类工程业绩	136
5.1 项目经理证书	137
5.2 项目经理业绩-深铁璟城一期 24、31、32 栋幼儿园等配套精装修工程	143
6、拟派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164
6.1 项目经理（陈湘林）	166
6.2 项目副经理（杨钊镪）	172
6.3 技术负责人（李卫锋）	175
6.4 质量负责人（黄创业）	180
6.5 安全负责人（蒋修检）	184
6.6 造价工程师（毛仁喜）	188
6.7 土建工程师（杜金国）	193
6.8 暖通工程师（韩万波）	196
6.9 电气工程师（梁经宛）	199
6.10 给排水工程师（韩晓宇）	202
6.11 深化设计师（李龙明）	205
6.12 BMI 工程师（陈多宜）	209
6.13 测量工程师（李夏欢）	213
6.14 专职安全员（洪秋国）	216
6.15 专职安全员（李启邵）	220
6.16 专职安全员（郑泽辉）	224
6.17 装修施工员（叶志标）	228
6.18 装修施工员（蔡凯期）	232
6.19 质检员（肖辉苹）	236
6.20 水电施工员（刘宗乾）	239
6.21 水电施工员（李楚云）	243
6.22 资料员（戴少涛）	247
6.23 材料员（林华乾）	251

6.24 劳资专管员（邵丽琼）	255
6.24 无在建项目任职承诺书	258
7、企业资质资信情况	259
7.1 投标人资质情况一览表	259
7.2 投标人资信证明情况一览表	262
7.3 近 3 年无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承诺书	265
7.4 无拖欠工资并接入“深圳市建筑工人实名制平台”承诺书	266
8、企业财务状况	267
3.1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268
3.2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280
3.3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292
9、其他	304
9.1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304
9.2 不违法分包转包挂靠承诺书	305
9.3 诚信承诺书	306
9.4 关于“近一年内投标单位（或其法定代表人）是否存在被责令停业的、财产被接管、冻结或查封情况”的声明书	307
9.4 关于“近三年内发生过的一般事故或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的声明书	308

资信标索引表

序号	资信要素	主要内容	索引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是否提供： ☒ 是； ☐ 否。	《资信标》第 5 页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	是否提供： ☒ 是； ☐ 否。	《资信标》第 6 页
3	投标人基本情况	是否提供： ☒ 是； ☐ 否。	《资信标》第 7 页
4	投标人已竣工同类工程业绩	1、项目名称\建设单位\装修面积 m ³ \签订时间\竣工时间\合同金额（万元）\项目经理	《资信标》第 8 页~135 页
5	项目经理已竣工同类工程业绩	1、项目名称\装修面积 m ³ \合同金额（万元）\开、竣工日期\担任职务\工程质量	《资信标》第 136 页~163 页
6	拟派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1、项目经理：姓名\职称\上岗资格证名称\级别\证号\专业\注册单位\当前承担在建工程数量\当前承担在建工程名称 2、技术负责人：姓名\职称\上岗资格证名称\级别\证号\专业\注册单位\当前承担在建工程数量\当前承担在建工程名称 3、质量负责人：姓名\职称\上岗资格证名称\级别\证号\专业\注册单位\当前承担在建工程数量\当前承担在建工程名称 4、安全负责人：姓名\职称\上岗资格证名称\级别\证号\专业\注册单位\当前承担在建工程数量\当前承担在建工程名称 5、安全员：姓名\职称\上岗资格证名称\级别\证号\专业\注册单位\当前承担在建工程数量\当前承担在建工程名称 6、劳资专管员：姓名\职称\上岗资格证名称\级别\证号\专业\注册单位\当前承担在建工程数量\当前承担在建工程名称 以上 6 个岗位必填，其他岗位参照上述填列。	《资信标》第 164 页~258 页
7	投标人资质、资信情况	1、证书名称\等级\证书号\发证时间\发证单位	《资信标》第 259 页~264 页
8	投标人财务状况	2022 年：资产总计 万元\营业总收入 万元\净利润 万元 2023 年：资产总计 万元\营业总收入 万元\净利润 万元 2024 年：资产总计 万元\营业总收入 万元\净利润 万元	《资信标》第 267 页~303 页
9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资信标》第 304 页

10	不违法分包转包挂靠承诺书	是否提供: ☒ 是; ☐ 否。	《资信标》第 305 页
11	诚信承诺书	是否提供: ☒ 是; ☐ 否。	《资信标》第 306 页
12	近 3 年无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承诺书	是否提供: ☒ 是; ☐ 否。	《资信标》第 265 页
13	无拖欠工资并接入“深圳市建筑工人实名制平台”承诺书	是否提供: ☒ 是; ☐ 否。	《资信标》第 266 页
14	关于“近一年内投标单位（或其法定代表人）是否存在被责令停业的、财产被接管、冻结或查封情况”的声明书	是否提供: ☒ 是; ☐ 否。	《资信标》第 307 页
15	关于“近三年内发生过的一般事故或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的声明书	是否提供: ☒ 是; ☐ 否。	《资信标》第 308 页
1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逐项逐行列出）		《资信标》第 XXX 页~XXX 页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 2026 年 6 月 12 日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____

地 址：____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
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____

姓名：____李泽楠____性别：____男____年龄：____35____职务：____总经理____
系____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单位（公章）：____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____

日 期：____2026____年____6____月____12____日

备注：须在本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能源光明电力有限公司 [招标人]

____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李泽楠（授权人姓名）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深圳光明燃机电厂一期工程（深圳能源光明电源基地）13-15 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2018-440300-44-02-718081029001（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签名：蔡凯期

授权人签名：李泽楠

职 务：经 理

职 务：总 经 理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司

备注：须在本授权书后附被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3、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资本	11000 万元
☒ 民营企业 ☐ 国有企业 ☐ 其他			
☒ 大型企业 ☐ 中型企业 ☐ 小型企业 ☐ 微型企业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泽楠	固定办公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企业资质情况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企业技术负责人	李卫峰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资质时间	2017. 11. 18	符合本工程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企业基本情况介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恒晟集团）于 1996 年成立，注册资金达 1.1 亿元，总部位于深圳，是一家集设计、施工、生产、研发于一体的专业化集团企业，已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深圳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在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百强榜中占据一席之地。恒晟集团专业资质齐全，资金实力雄厚。旗下拥有 2 个幕墙加工厂以及石材生产加工基地，业务范围已覆盖全国 20 多个省/直辖市，实现了多元化领域的发展，成为建筑装饰行业的先锋企业。恒晟集团坚持以科学规范的管理、专业精湛的施工、超凡卓越的设计，提供全程优质服务。在集团全体员工的不懈拼搏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连续 11 年被评为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AAAA 信用等级企业。其承建的项目曾荣获中国建筑装饰工程装饰奖、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科技创新工程等多项荣誉，得到了万科、华润、华侨城、深铁、深投控、鸿荣源、万达、宏发、招商局、比亚迪、中兴、中冶、特区建工等客户的高度认可与赞誉，在业内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恒晟集团奉行“恒于设计，最于品质”的企业宗旨，秉持“诚信筑基，互利共赢，开拓创新，追求卓越”的核心价值观，立志成为“客户信赖的标杆企业，绿色智造的行业先锋”。		

注:投标人须如实填写以上信息，并附上相关佐证材料原件扫描件。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6 月 12 日

4、投标人已竣工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已竣工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装修面积 (m²)	合同签订 时间	竣工验收时 间	合同金额 (万元)	项目经理
1	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12609m²	2021.08	2022.05.25	4564	谢建国
2	绿岛国际壹中心项目 A 栋宿舍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2573m²	2022.11.09	2023.12.20	2880.71	谢建国
3	伴山伴海广场项目住宅室内精装修工程	深圳市壮太新鸿湾实业有限公司	146222m²	2021.12.15	2024.12.09	24859.68	杨杰
4	深汕高中园项目施工总承包 II 标段-装修工程	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	229000m²	2023.04.18	2024.08.16	8603.58	陈多宜
5	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迁址办公项目精装修工程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477.96m²	2023.11.13	2024.04.10	1298.58	杨钊铨
6	佳兆业粤东集团揭阳城市广场项目标段一（二期）住宅部分批量精装修工程	揭阳市佳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6357m²	2022.04.01	2023.04.30	5088.06	翟建
7	天茂领航花园（珠自然资储 2019-34 地块）住宅区批量精装工程、阳台拆改工程	珠海华茂智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01.09	2024.01.16	4400.00	何永光
8	悦见誉府套内及公区批量装饰工程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94620m²	2024.04.20	2025.09.05	5091.00	胡继其
9	悦见锦府住宅精装工程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67351m²	2024.01.10	2025.04.24	4940.00	胡继其
10	深圳能源光明电源基地项目集控室精装修施工	深圳能源光明电力有限公司	2158m²	2023.08	2024.03.13	309.92	蔡凯期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6 月 12 日

4.1 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105-440303-04-01-656098003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4564.361092万元

中标工期: 180天

项目经理(总监): 谢建国

本工程于 2021-08-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8-1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8-13



查验码: 2016458229425056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中海慧智大厦 1A 栋、1D 栋

发 包 人：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承 包 人：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法定代表人：赖金明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田贝一路 21 号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罗丹丹 13510362369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泽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陈多宜 13692197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中海慧智大厦 1A 栋、1D 栋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包括：1、办公楼部分 1A 栋 28-30 层，建筑面积约 4766.25 平方米。2、业务楼部分 1D 栋 1-6 层，建筑面积约 8593.32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5930.2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5187.151074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室内装修、电气、给排水、消防、通风空调、智能化等工程，具体招标工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前述文件、本合同条款可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_____				

4. 其他工程
_____**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08月25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布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02月2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本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的验收规范与标准，工程质量合格。**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仟伍佰陆拾肆万叁仟陆佰壹拾元玖角贰分（¥45643610.92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拾叁万零伍佰柒拾元叁角柒分（¥630570.37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田贝一路 21 号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签订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
续教育中心(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7504669937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田贝一路 21 号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

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电话: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44250100010000001263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
(施工)

验收日期：2022年5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中海慧智大厦1A座28-30层、1D座1-6层	建筑面积	12609.57m²	工程造价	4676.8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A座30层 1D座6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	1A座3层 1D座3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罗丹丹
副组长	陈多宜、刘军
组员	谢建国、肖运衡、李胜、戴华锋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谢建国	林炳荣、郑善武、毛江川、吴喜文、刘洋、章能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肖运衡	李雄辉、陈肇峰、梁经宛、樊亚勋、翟海波、林良生
工程质控资料	陈超	林晓梅、李智清、戴少涛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罗丹丹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项目负责人	/	罗丹丹
2	章能华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医学模拟培训与研究中心	/	章能华
3	林原生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卫生人才交流服务部	/	林原生
4	胡越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网络部	/	胡越
5	李胜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胜
6	肖运衡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肖运衡
7	林炳荣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林炳荣
8	毛江川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毛江川
9	李雄辉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李雄辉
10	樊亚勋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樊亚勋
11	林晓梅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林晓梅
12	刘军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刘军
13	刘洋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装饰负责人	工程师	刘洋
14	翟海波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工程师	翟海波
15	陈肇峰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消防负责人	/	陈肇峰
16	陈多宜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多宜
17	谢建国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谢建国
18	戴华锋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戴华锋
19	吴喜文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吴喜文
20	郑善武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郑善武
21	梁经宛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梁经宛
22	林良生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安装负责人	工程师	林良生
23	戴少涛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	戴少涛
24	李智清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	李智清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本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规定，施工管理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主要建筑材料及构配件等试验报告合格。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25日	2022年5月25日	2022年5月25日	2022年5月25日	年 月 日



* GD - E1 - 914 / 6 *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证 书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
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荣获
二〇二三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办公楼部分1A栋28-30层, 业务楼部分1D栋
1-6层改造装饰装修工程
证书编号: GDZS2023103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六日



4.2 绿岛国际壹中心项目 A 栋宿舍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27-70-03-014130015001

标段名称：绿岛国际壹中心项目A栋宿舍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2880.717724万元

中标工期：165

项目经理(总监)：谢建国

本工程于 2022-09-1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0-2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李玲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10-28

查验码：5595461811355763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SFD-2015-06

工程编号: 2020-440327-70-03-014130015001

合同编号: SPTK-LDGJ-sg-016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绿岛国际壹中心项目 A 栋宿舍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坝光片区葵坝路和海潮路交界处

发 包 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绿岛国际壹中心项目 A 栋宿舍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大鹏发财备案（2020）0037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工程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坝光片区葵坝路以南生物谷路以西。项目用地面积 37237.8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8.8 万平方米，包括交通设施 9480 平方米，商业 69000 平方米、宿舍 60000 平方米、配套服务设施 10220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 300 平方米等；设机动车泊位数 2800 辆、自行车停车位 800 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A 栋招标范围：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大鹏新区坝光片区葵坝隧道北出口，规划有酒店、办公、宿舍、商业及公交首末站功能，为区域交通集散中心城市综合体。本次招标范围为室内装饰、二次机电及给排水、宿舍入户门工程等。包括但不限于 A 栋宿舍楼户内精装修及宿舍入户大堂、公共走道、候梯厅（含相应地下室）、合用前室、活动用房等精装修工程等。具体招标工程内容详见本工程施工图纸、招标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包含的全部内容；本招标工程在实际施工中施工内容可能有增减，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接受发包人提出的设计变更的要求，并按设计变更调整施工范围及内容。投标人应对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因勘察现场所引起的任何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	---------------------------------	---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_____) ;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 _____) ;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_____) ;				
☐ 其它:				

4.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1年/1月/1日(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下达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1年/1月/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65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1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1%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贰仟捌佰捌拾万零柒仟壹佰柒拾柒元贰角肆分 (¥28,807,177.24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肆拾柒万柒仟伍佰捌拾元叁角肆分 (¥477,580.3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佰柒拾万元整 (¥1700,0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

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11 月 9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拾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97771421G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24528N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生命
科学产业园 A1 栋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塘朗城西区 A 座 21-22 层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0755-86705558

传真：_____

传真：0755-86705559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hszs888888@163.com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万象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955088021353520016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 绿岛国际壹中心项目A栋宿舍楼精装修工程（施

验收日期: 2023 年 2 月 20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绿岛国际壹中心项目A栋宿舍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坝光片区葵坝路和海潮路交界处	建筑面积	22573M ²	工程造价	28807177.24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十七层 地下四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27-70-03-01413008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 2 月 8 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2093-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华诚博远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维波
副组长	张灿明 谢建国 张强
组员	陈晓鹏、莫宇方、林良生、许哲灿、冯绍玉、陈晓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装饰装修	李维波	王根、李许伟、赵庆玉、谢建国、叶志标
电器安装工程 给水排水及采 暖	郭建	彭爱国、叶志标、刚旭、肖辉苹
工程质控资料	吴育雄	刘珍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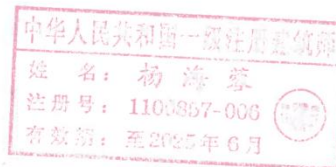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超	大成设计			李超
2	杨海蓉	华城博之设计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杨海蓉
3	何飞	大成设计			何飞
4	张明	大成管理	总监		张明
5	李超	大成设计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李超
6					
7					
8	陈旭	恒晟			陈旭
9	代超	大成工程管理	总监代表		代超
10	薛龙	大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薛龙
11	刘永	大成工程管理	资料员		刘永
12	谢建	恒晟	项目经理		谢建
13	刘永	恒晟建设	资料		刘永
14					
15					
1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绿岛国际壹中心项目A栋宿舍楼精装修工程施工已经全部完成,本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和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所含分部分项工程的质量均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及全和有关安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主要装饰材料、装饰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资料齐全、及时、准确、有效;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观感质量验收结果合格。

工程质量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GD-E1-914/6

4.3 伴山伴海广场项目住宅室内精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经我司综合评审，现确定贵司为伴山伴海广场项目住宅精装修工程的中标人，中标金额为人民币贰亿肆仟捌佰伍拾玖万陆仟捌佰柒拾捌元叁角壹分（¥248596878.31 元）。贵司须在《中标通知书》送达后 30 日历天内与我司完成合同及相关文件资料的签订事宜。

深圳市壮大新鸿湾实业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25 日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伴山伴海广场项目住宅室内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赤湾片区，华英路以南

发包人：深圳市壮太新鸿湾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壮大新鸿湾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市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装饰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装饰工程概况

装饰工程名称: 伴山伴海广场项目住宅室内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赤湾片区, 华英路以南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占地面积 12783.61 m², 总建筑面积约 146222.79 m²。地下室两层, 两栋住宅楼(2#栋、3#栋)约为 150m 高, 一栋酒店及办公楼约为 200m 高, 商业及附属工程。

本工程位于 2#、3#栋住宅楼及其附属工程包括所有住宅室内、地上和地下入户大堂、电梯前室等公共空间;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天棚、地面、墙面精装修施工, 固定家具制作安装施工, 户内门制作安装施工, 洁具及五金安装, 精装范围内的电气、给排水、弱电、暖通、智能化工程施工。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100 %。

二、装饰工程承包范围

精装修工程范围:

(1) 户内:厨房、卫生间、客厅、餐厅、卧室、小孩房、老人房、书房、衣帽间、走道、玄关、过厅、储藏间、阳台。

(2) 公共区域:地上和地下入户大堂、电梯前室、门厅、走道

精装修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天棚: 吊顶、油漆饰面;

(2)地面:石材地面、地砖地面、木地板、门槛石、波打线、防水;

(3)墙面:墙砖、石材、金属饰面、装饰板墙面、墙纸、木饰面、透镜、防水、油漆;

(4)洁具及五金安装:洗手盆、座便等洁具(含上下水 配件)、水龙头、花洒、地漏的供应及安装;

(5)固定家具制作安装: 玄关柜、酒柜、电视柜、衣柜、橱柜、浴室柜、家政柜;

(6)入户门和户内门制作安装施工;

(7)电气、给排水、弱电、暖通、智能化工程施工;

(8)开关、面板、灯具的安装;

(9)开槽、孔:包括且不限于下述范围:灯具、开关插座、空调送回风口、消防喷淋、报警、摄像机等工程需在装饰面层开槽、孔的工作;

(10)收口处理:包括且不限于下述范围需进行处理:

a、踢脚板与墙面、地面交接处;

b、不同材质墙面交接处;

c、墙面与天棚吊顶交接处;

d、卫生间瓷砖墙面与地砖地面交接处;

e、卫生洁具与其它界面交接处;

f、卫生间、厨房开关、插座与墙面交接处;

g、固定家具与墙面、地面交接处;

h、外门窗与室内精装修面层的收口及室内精装修面层与电梯厅门框的收口；

(11)对所使用的精装修材料根据检验批进行复检、对需要进行消防验收的材料由承包人负责送样检测

(12)根据国家现行规定进行室内环境空气检测并达到合格标准,提交空气环境检测报告原始数据及资料

根据工程需要,发包人保留对上述所列项目进行增减或调整的权利,承包人均予以配合与协助,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三、装饰工程承包方式

本装饰工程采取下列第(一)种承包方式:

- (一) 承包人包工并包全部材料。
- (二) 承包人包工,发包人提供全部材料。
- (三) 承包人包工并包部分材料,发包人提供其余材料。

四、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5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4 月 30 日;

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 73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定额》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五、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六、签约合同价

签约不含增值税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亿贰仟捌佰零柒万零伍佰叁拾元伍角陆分（¥228,070,530.56 元），签订合同时增值税适用税率为 9%，暂定增值税税额为（大写）贰仟零伍拾贰万陆仟叁佰肆拾柒元柒角伍分（¥ 20,526,347.75 元），签约含增值税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亿肆仟捌佰伍拾玖万陆仟捌佰柒拾捌元叁角壹分（¥248,596,878.31 元）。若因国家政策原因导致增值税率调整，应根据最新的税率对未支付合同价款进行调整，最终适用税率以国家政策公布的适用税率为准，调整后含税价格=已开票含税价格+未开票含税价格/（1+签订合同时增值税率）*（1+调整后增值税率）。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柒佰肆拾伍万柒仟玖佰零陆元叁角伍分（¥7,457,906.35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4) 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七、合同价格形式

本装饰工程采取下列第（一）种合同价格形式：

（一）单价合同；

（二）总价合同；

（三）其它合同价格形式：_____ / _____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装饰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2 款的规定一致：

（1）合同签订后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适用于招标工程)
- (4) 合同补充条款;
- (5) 合同专用条款;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本装饰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适用于招标工程);
- (8) 投标文件 (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适用于招标工程);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装饰工程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装饰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十、 双方承诺

(一)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二)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装饰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三)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 合同订立与生效

(一)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12 月 15 日;

订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赤湾总部大厦 1302 室。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 本合同一式叁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肆份, 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360038643D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赤湾社区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塘朗城广

赤湾五路六号赤湾石油大厦 518 场 (西区) A 座 2101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6705726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中心支行 万象支行

账号: 79080154740017170 账号: 955088021353520016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伟世佳海广场住宅室内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蛇口赤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壮新
鸿湾实业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伴山伴海广场住宅室内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南山区赤湾片区，华英路以南	建筑面积	146222.79m2	工程造价	24859.6878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结构:部分框支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45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5-70-03-10389403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6560		
开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26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2 月 9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099-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蛇口赤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壮人新鸿湾实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志豪
副组长	全敦华、喻磊、高春国、蒋敏
组员	李良成、傅志强、姚辉武、周慧、冼可乐、刘俊荣、杨成明、赵仁成、李卫锋、杨杰、洪秋国、郑泽佳、刘宗乾、陈运生、黄振创、黄创业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全敦华	喻磊、周慧、高春国、杨成明、洪秋国、郑泽佳、陈运生、黄振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姚辉武	傅志强、冼可乐、刘俊荣、杨杰、刘宗乾
工程质控资料	李良成	赵仁成、黄创业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 成 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u>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志豪	深圳市壮大新鸿湾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志豪
2	全敦华	深圳市壮大新鸿湾实业有限公司	土建主管工程师		全敦华
3	喻磊	深圳市壮大新鸿湾实业有限公司	主任建筑师		喻磊
4	傅志强	深圳市壮大新鸿湾实业有限公司	电气主管工程师		傅志强
5	姚辉武	深圳市壮大新鸿湾实业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姚辉武
6	李良成	深圳市壮大新鸿湾实业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李良成
7	蒋敏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蒋敏
8	周慧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周慧
9	洗可乐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		洗可乐
10	高春国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工程师		高春国
11	杨成明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装修监理工程师		杨成明
12	赵仁成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装修监理工程师		赵仁成
13	刘俊荣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电气、给排水监理工程师		刘俊荣
14	李卫锋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负责人		李卫锋
15	赵永亮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技术负责人		赵永亮
16	黑龙伟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安部负责人		黑龙伟
17	杨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杨杰
18	洪秋国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洪秋国
19	郑泽佳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负责人		郑泽佳
20	刘宗乾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刘宗乾
21	叶志标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叶志标
22	黄创业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黄创业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本工程已按设计及施工合同约定完成所有内容，本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施工资料齐全，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齐全有效完整，观感质量综合评价为好，满足验收条件，评定等级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 蒋 敏

注册号： 4406622-027

有效期： 至 2026 年 5 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9日

2024年12月9日

2024年12月9日

2024年12月9日

年 月 日



* GD - E1 - 914 / 6 *



2023 年度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 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副本)

工程名称：伴山伴海广场住宅室内精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4.4 深汕高中园项目施工总承包 II 标段-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 深汕高中园项目施工总承包 II 标段-装修工程 施工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 2023 年 3 月 25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上述招标工程的中标人，主要中标条件如下：

工程名称	深汕高中园项目施工总承包 II 标段-装修工程		
建设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中标价格	86035869.27 元 大写：捌仟陆佰零叁万伍仟捌佰陆拾玖元贰角柒分		
中标工程范围	装修工程等施工图内相关所有内容（以发包人提供图纸为准，包括以上施工图纸或配套技术文件内的预留预埋）		
中标工期	522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2 月 5 日
质量等级	合格；工程质量目标：确保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争创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或国家优质工程奖。		
备 注			

本中标通知书经受理盖章后发出。请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 15 天内，到我单位签订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人：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3 年 4 月 13 日



合同编号：SFD-2015-06-ZYFB-002

深汕高中园项目施工总承包 II 标段 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深汕高中园项目施工总承包 II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承 包 人：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
分 包 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3 年 4 月 18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 (简称“甲方”)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深汕高中园项目施工总承包 II 标段(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及承包范围

1、分包工程名称: 深汕高中园项目施工总承包 II 标段-装修工程 (以下简称“本工程”)

2、分包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3、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装修工程等施工图中相关所有内容(以发包人提供图纸为准,包括以上施工图纸或配套技术文件内的预留预埋);

除合同中另有约定外,工程承包范围包括完成上述工程内容及与其相关的所有工作内容,为完成施工图纸上所有应由分包人负责的工作所需要提供的材料、机械、设备及人员的服务,以及采取的技术保证措施;

在实施过程中,承包人认为分包人的进度、质量、安全文明等不能满足承包人要求,可对分包人承担的工程范围、内容和区域进行调整,此项权力不需经分包人同意。

分包人负责对承包人另行分包的工程进行总包管理和现场配合工作,总包管理费或配合费等所有费用分包人已作充分考虑并已包含在下浮 15%部分的工程款中,分包人无需另付总包管理费或配合费等费用。分包人就该工程的现场配合对承包人负责,分包人不得再向承包人另行分包的施工单位收取任何费用,一旦发生,按实际发生额双倍从分包人的工程价款中扣除。承包人另行发包的工程,分包人如有相应施工资质,则可参与投标,在同等条件下,承包人优先考虑由分包人中标施工。

二、分包合同价款

暂定金额(含税): ¥86035869.27 元,大写:捌仟陆佰零叁万伍仟捌佰陆拾玖元贰角柒分,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 78931990.15 元,税金为: 7103879.12 元(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9%),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1720717.39 元占总造价的 2%

合同价款的计价方式及其调整: 详专用条款 19 条。

三、工期

1、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5 日

2、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2 月 5 日

具体开工日期、完工日期以承包人制订的网络计划为准。工期满足现场施工网络进度计划和施工节点要求。

3、总日历天数: 522 天。

4、关键性工期控制点及工期考核: 按承包人要求。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 合格;工程质量目标:确保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争创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或国家优质工程奖。

五、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本分包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双方约定为 以总包合同为准。

六、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1、本合同协议书及补充协议;

2、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3、本合同通用条款;

4、本合同专用条款;

5、合同清单;

6、临时用水用电协议;

7、安全管理协议;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九、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和方式，支付本协议书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以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包括工程所需的资金的筹集等，并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责任。

十一、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承包人的工程技术、质量、安全和文明施工以及对分包的各项管理规定，接受承包人的相关管理部门的管理。

十二、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4月18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 盖章 后生效。

承 包 人：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321692Q

地 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同心

路与创元路交汇处东部新时代大厦 1307 楼

电话号码：0755-83138096

移动电话：

传真号码：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市国会大厦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03500051005637

邮 编：

分 包 人：(印章)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424528N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

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 21-22 楼

电话号码：0755-86705558

移动电话：

传真号码：0755-86705559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银行账号：9550880213535200162

邮 编：518000

第四部分 合同清单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金额	安措费	下浮后金额	安措费
1	A0 体育馆装饰装修工程	7483018.46	140263.33	6360565.69	127211.31
2	B0 体育馆装饰装修工程	7537906.84	142285.15	6407220.81	128144.42
3	A3 教辅中心装饰装修工程	1744182.87	33453.2	1482555.44	29651.11
4	A4 教辅中心装饰装修工程	2112174.19	37972.96	1795348.06	35906.96
5	A5 宿舍楼装饰装修工程	24063393.6	449059.51	20453884.56	409077.69
6	A6 学生宿舍装饰装修工程	13551120.82	239213.47	11518452.7	230369.05
7	B2 教辅中心装饰装修工程	1708057.15	32499.12	1451848.58	29036.97
8	B3 教辅中心装饰装修工程	2654741.69	47430.08	2256530.44	45130.61
9	B4 宿舍楼装饰装修工程	26389615.45	477783.89	22431173.13	448623.46
10	B5 学生宿舍装饰装修工程	13593081.56	239937.16	11554119.33	231082.39
11	D4 钟楼装饰装修工程	109718.16	1986.87	93260.44	1865.21
12	D5 青藤阶梯广场装饰装修工程	110247.97	2573.2	93710.77	1874.22
13	门卫装饰装修工程	161410.96	3810.61	137199.32	2743.99
14	合 计	101218669.7	1848268.55	86035869.27	1720717.39

以上为单位工程清单,分部分项清单详见电子文件,合同清单单价均为承包人中标单价下浮 15%。
根据发包人招标文件内容进行结算,结算时不做调整。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深汕高中园项目施工总承包Ⅱ标段

验收日期： 2024年8月16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汕高中园项目施工总承包Ⅱ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新联村、新城村交界处	建筑面积	22.9万㎡	工程造价	130227.7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钢框结构	层数	地上：1~19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50520230405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9月27日	验收日期	2024年8月1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SSZA-2022037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傅强
副组长	曹冬兵、杨甲祥、陈永忠、胡成、熊玲芝、潘启钊
组员	陈小雨、谢辉、吕务展、王岷、何天源、侯奕霖、张金保、鲍明喜、孙国华、郑贵宣、刘刚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安琪、 谢辉	缪欣之、张庆钦、杨淑宜、程龙、宋姝、凌惟萌、戴荣清、符永林、黄坚鹏、雷明、李源祥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吴铮、 吕务展	杜文军、刘培烽、彭公俊、蒋少华、邹玉芬、周琪、吴松荣、栗鹏程、王强、杨鹏杰、张科、 莘伟、姚欣泽、张顺州
工程质控资料	冯杨	王铎银、陈启荣、杨建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深汕高中园项目施工总承包II标段竣工验收会议签到表

会议地点：区工务署项目临建一楼会议室 会议日期：2024.08.16

主持人：傅强 会议时间：下午 3:00

序号	单位（部门）	姓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1				
2				
3				
4				
5				
6	区质安站	陈伟		
7		陈伟		
8	工务署	傅强	项目负责人	
9	区质安站	陈伟	项目负责人	
10		陈伟	总监	
11	工务署	陈小阳		
12	深圳电力局	陈伟	项目负责人	
13	区质安站	陈伟		
14	区质安站	陈伟		
15	区质安站	陈伟		
16	深汕高中园	陈伟	项目负责人	
17	深汕高中园	陈伟	电气	
18	深汕高中园	陈伟	结构	
19	深汕高中园	陈伟	暖通	
20	深汕高中园	陈伟	装饰	
21	深汕高中园	陈伟	建筑	
22	深汕高中园	陈伟	给排水	

深汕高中园项目施工总承包II标段竣工验收会议签到表

会议地点: 区工务署项目临建一楼会议室 会议日期: 2024. 08. 16

主持人: 傅强 会议时间: 下午 3:00

序号	单位(部门)	姓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1				
2				
3				
4	江南管业	刘培峰	经理	13950378343
5	深研企业	周峰	生产经理	17512046000
6	深安企业	戴荣靖	技术员	18606533721
7	中建三局	李永林	技术	13904486413
8	二局	李永林		1885554519
9	二局	李永林		15671082817
10	二局	吴强		13889245916
11	瑞昌	王其奎		15626934976
12	区建筑工务署	路敏	工程师	15986644960
13	区建筑工务署	谢辉	工程师	13430684920
14	中建三局	孙国平	项目经理	
15	深安企业	李强	项目经理	13316804888
16	中建三局	梁永强	机电经理	13688842600
17	中建三局	李永林	生产经理	13788753398
18	江南管业	李永林	技术	
19				
20				
21				
22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已经竣工，由建设单位组织施工、监理、设计、勘察单位相关人员以傅强为组长组成的验收组对本工程进行验收，听取各责任主体单位汇报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查阅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现场检查工程实体质量，该工程持力层的选择与《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和施工设计图要求相符，未发现因设计和施工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智能建筑、建筑节能、电梯等分部工程质量合格，工程建设基本能执行工程建设法定程序，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基本符合要求，该工程的施工质量达到验收标准的要求，工程为合格工程，验收组一致通过验收，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16日

2024年8月16日

2024年8月16日

2024年8月16日

2024年8月16日



* GD - E1 - 914 / 6 *



孙国华

鄂1422007200802196(00)

建筑

2024.12.12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4.5 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迁址办公项目精装修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308-440305-04-01-812747001001

标段名称: 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迁址办公项目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298.582029万元

中标工期: 10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杨钊铿

本工程于 2023-09-1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1-0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杨钊铿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1-01

查验码: 6829722278933105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5

工程编号: 2308-440305-04-01-812747001001/ 0747-2360SCCGD208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迁址办公项目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承包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迁址办公项目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 1288 号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包括写字楼 14、23、24、25、26 层整层, 共五层;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23] 0685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为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本次招标施工内容主要为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14、23、24、25、26 层整层的全部区域(包括但不限于电梯厅、办公区域、员工活动室等)的精装修工程。本项目建安工程费用约 1431.650223 万元; 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资金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为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本次招标施工内容主要为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14、23、24、25、26 层整层的全部区域(包括但不限于电梯厅、办公区域、员工活动室等)的精装修工程的土建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门窗工程、防水工程、电气照明工程、建筑节能、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白蚁防治工程, 及相应的拆改、垃圾外运弃置等所有工作。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				
☒ 其它： <u>土建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及相应的拆改、垃圾外运弃置等。以上具体详见施工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u>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1月4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2月14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个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玖拾捌万伍仟捌佰贰拾元贰角玖分）（¥12985820.29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陆仟零贰拾捌元柒角壹分）（¥196028.71 元）；

下浮比例为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暂估价、弃土场受纳处置费及工程保险费为不可竞争费且不下浮。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10%。

本合同为综合单价合同。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11 月 13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4011 号港中旅大厦 11 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5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3 份, 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2508867H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1 号港中
旅大厦 11 楼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36806000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营业部

账号：2000191518000111

承包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
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 B 座 C
座 A 座 2101

邮政编码：518055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6705558

传真：0755-86705559

电子信箱：hszs8888888@163.com

开户银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营业部

账号：2072278501000176

渤海银行深圳

分行迁址办公项目（本部）装修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迁址办公项目（本部）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设计单位：中科院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振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装饰工程施工单位：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消防工程施工单位：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

安防工程施工单位：深圳市君安达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布线工程施工单位：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24 年 5 月 22 日

工程名称	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迁址办公项目（本部）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路 1288 号 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14、23、24、25、26 层整层		
开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25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4 月 10 日
工程概况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路 1288 号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14、23、24、25、26 层整层，建造面积 7477.96 平方米。工程建设单位为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设计单位为中科院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深圳市振强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装饰单位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安防为深圳市君安达科技有限公司、综合布线为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消防单位为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2023 年 11 月 23 日取得住建局下发的施工许可证，2024 年 4 月 10 日消防验收合格。		
其他情况说明			
现场管理机构人员情况	渤海银行深圳分行：罗安东、肖勇哲、蒋玮民、黄丽鹏 深圳市振强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楚文盘、叶国栋、叶锦森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杨钊疆、陈升志 其他配合单位：黄锦豪（消防单位）、张建明（安防单位）、文仕儒（综合布线单位）		
验收情况	现场需整改问题： 1、配电箱标签需要更换。 2、过道天花铝单板更换增加检修口。 3、14 层过道天花铝单板有污渍。 4、水吧台柜子里面的小厨宝排水管未接好。 5、过道墙面壁纸有挂花需要修复。 6、玻璃门的不锈钢边框未按要求刨槽做直角处理。 7、墙面木饰面存在色差。 8、宽度超过 1 米的空调风管未按规范要求采用厚度 1mm 的铁皮。 以上问题要求在一周内整改完成。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_____		
验收结论	该项目施工符合设计图纸要求，验收合格。		

验收人员签名 张永高 张钊强 覃祥波 王仁瑞 张世明 杨志勇 叶锦森 丁司坤 张建新 李永成 李永成	
建设单位:  负责人: 李永成 2024年6月18日	设计单位:  负责人: 张建新 2024年6月11日
监理单位:  负责人: 张永高 2024年6月13日	装饰施工单位:  负责人: 张钊强 2024年5月30日
安防施工单位:  负责人: 张世明 2024年5月14日	消防施工单位:  负责人: 覃祥波 2024年5月15日
综合布线施工单位:  负责人: 曾妮 2024年5月27日	广告施工单位: 负责人: 年 月 日

以上各施工单位《竣工资料》已移交建设方存档

4.6 佳兆业粤东集团揭阳城市广场项目标段一（二期）住宅部分批量精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JY-YDXC2-GCHT-2022-026



佳兆业粤东集团揭阳城市广场项目标段一（二
期）住宅部分批量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JY-YDXC2-GCHT-2022-026

发 包 方： 揭阳市佳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方：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汕头市

第 1 页 共 57 页

合同编号: JY-YDXC2-GCHT-2022-026

**佳兆业粤东集团揭阳城市广场项目标段一（二期）住宅部分批量精装修
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 揭阳市佳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权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在甲乙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项目所在地市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部分 通用条款

第一条 词语定义与解释

1.1 合同价款:指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甲方用以支付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工程并承担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

1.2 图纸:由甲方提供满足乙方施工所需要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1.3 书面形式: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1.4 通知、同意、批准、证书和决定:除另有规定之外,合同文件中提及的由任何人发出、给予的任何通知、同意、批准、证书或决定均应以书面形式体现的,任何这种书面形式均不应以任何理由扣留或延误。

1.5 小时或天:本协议中规定按小时计算时间的,从事件有效开始时计算(不扣除休息时间);本协议中的“天(日)”系指一个日历天,规定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记入,从次日开始计算(不扣除休息日和法定节假日)。时限的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日 24 时整。

第 4 页 共 57 页

合同编号: JY-YDXC2-GCHT-2022-026

第二部分 专用条款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揭阳佳兆业城市广场项目标段一(二期) (以下简称本工程)

工程地点: 揭阳市惠来县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质检单位: 广东真正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 1、项目位于揭阳市惠来县华湖镇,本标段包含 1-6#、9-11#、14-15#共 11 栋高层公区装修及相应楼栋内 632 套户内装修工程(具体以项目指令为准);
- 2、因项目交付节点要求,装修工程与主体工程交叉施工,主体工程每完工 5 层后移交精装修单位施工。
- 3、揭阳城市广场标段一竣备时间暂定为 2022 年 09 月 30 日。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及界面划分

2.1 工程承包内容:根据甲方下发的揭阳佳兆业城市广场项目批量精装修相关图纸及甲方提供的装饰装修技术要求(详见附件),结合现场实际以及相关现行的规范及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批量精装修工程,满足甲方及相关政府单位得验收要求。

具体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调整)

2.2 乙方与土建总包的施工界面划分,具体标准见附件六:《技术标准及质量要求》。

2.2.1 户内:主体结构由主体总包负责,主体建筑结构施工按检查标准移交乙方。墙面腻子、顶棚精细找平由乙方负责。乙方接收主体建筑及水电工程时,需按照精装修图纸和水电点位图纸及甲方相关要求进行移交接收,若由于移交疏忽不彻底的,乙

第 28 页 共 57 页

合同编号: JY-YDXC2-GCHT-2022-026

2.3.2 负责乙供材的材料送检, 保证材料质量符合要求;

2.3.3 乙方负责设置吊灯预埋、吊灯安装以及恢复因为灯具安装造成的已完天花饰面裂纹修复。

2.3.4 配合及主导消防设置外露出回风口、烟感、报警等部件开孔及部位选择, 确保所有天花外露部件在一条直线; 负责所有灯具及插座开关面板、监控摄像头、手动按钮、百页、检查孔、下喷淋头等开孔定位及安装完成后的收边收口工作;

2.3.5 负责对装修区域内垃圾清理, 地面石材晶面处理、成品保护工作等;

2.3.6 暗门背面收口: 包括不限于背面墙面抹灰、消防箱、管井门背面、暗门夹板安装及饰面处理;

2.3.7 个别部位面层材料以下的施工深化优化由精装单位负责, 需经甲方审批;

2.3.8 配合其他单位做好成品保护工作;

2.3.9 在样板房完工后交付前, 要有专人看护直至移交物业公司, 以防偷盗事件发生, 否则, 丢失及损坏由乙方赔偿。

2.3.10 移交后的质量维修、石材维护需于甲方通知 2 日内安排处理, 否则委托第三方处理, 费用由精装单位承担;

2.4 乙供材:

2.4.1 装饰材料按甲方确认的样板或装饰施工图和材料确认清单中列明的品牌、型号订货。所有材料进场前需提供样板经甲方确认后方可执行。经甲方确认后, 所有用于实际施工设计表面效果的材料不得出现品牌的标记, 否则甲方将要求拆除后重新安装, 费用不另行增加。双方确认的样板封存于甲方项目部, 并作为验收标准及依据。

2.4.2 甲方有权对合同内的承包范围及材料的供应方式进行调整, 乙方无条件配合甲方的调整。

第三条 工期

3.1 工期要求: 本工程暂定开工日期 2022 年 04 月 01 日, 本工程总工期为 180 个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或开工令)为准, 如有调整, 以甲方项目部书面通知为准。甲方按项目现状分阶段移交工作面, 乙方须根据分片移交的工作面安排施工计划, 并报甲方审核确认。

第 33 页 共 57 页

合同编号：JY-YDXC2-GCHT-2022-026

3.2 上述工期包括进场准备、公休及假期、恶劣天气、退场及清场。除按合同另有规定外，工期不能延长。若本协议约定不可抗力情况发生，合同工期顺延，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3 因以下原因影响工期，乙方按合同约定签证程序申报工期签证，经甲方和监理单位共同盖章确认后，工期可以顺延，由此产生的人员、设备闲置费用及乙方人员、设备财产损失费用由乙方负责。否则，按本协议承担违约责任，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不得另行提出补偿或索赔：

(1) 因甲方要求而单项增加或单项变更工程内容达 10%以上时。

(2) 因甲方的要求对设计图纸作重大修改，影响工期延误超过 30 天的。

(3) 甲方在合同规定开工日期前，若不能交付乙方施工场地，影响乙方进场施工。

3.4 若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由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承包方式

4.1 承包方式：

本工程按本合同附件图纸及清单固定总价包干，不含税包干总价不以除设计变更外的其它任何原因而调整（其中甲定乙供材为甲方指定品牌）。

4.2 合同价款：

4.2.1 本合同含税固定总价为人民币¥50,880,651.16（小写）元（大写：人民币伍仟零捌拾捌万零陆佰伍拾壹元壹角陆分）。其中，不含税造价人民币：

¥46679496.48（小写）元（大写：肆仟陆佰陆拾柒万玖仟肆佰玖拾陆元肆角捌分），其中包含增值税税金：人民币：¥4201154.68（小写）元（大写：肆佰贰拾万零壹仟壹佰伍拾肆元陆角捌分），税率：9%。本合同总价包含总包配合费为含税固定总价的 0.5%共计人民币 254432.56 元。计价清单及图纸详见合同附件。

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增值税率，则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率和增值税金根据国家政策进行调整，不再签署补充协议另外约定。

4.2.2 本合同价款是乙方对本工程的有关图纸、技术说明、材料质量检验要求、招标文件、工程所在地周围环境、交通、现场施工情况等均已详细研究明了，已按本合同中的材料供应范围、质量要求、质量检查验收标准、工程质量和工期等要求并充分考虑了其中人工、材料（包括乙购材料的检验检测）、机械、包装、运输、装（卸）车、安

合同编号: JY-YDXC2-GCHT-2022-026

第十条 双方指派人员

10.1 甲方

- (1) 甲方驻工地总代表为李名扬。
- (2) 甲方委托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对本工程进行监理, 监理单位驻工地总代表为 廖进章。

10.2 乙方

- (1) 乙方必须按本合同和甲方要求派遣足额人员组织施工, 乙方项目部以下管理人员在所辖工程或分项工程施工期间(包括准备和收尾阶段), 均须专职在岗, 不得兼任其他项目任何职务; 如需对人员安排、机械设备、施工方案等进行变更, 必须提前一周以书面形式上报甲方并经同意方可执行。
- (2) 本工程乙方驻工地项目经理为 瞿建, 联系电话 13825257215。
- (3) 乙方项目经理即为乙方驻工地总代表, 代表乙方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 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
- (4) 如甲方有要求, 则乙方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必须参加每周工程例会, 因故不能参加的应提前 4 小时向甲方提出申请并在获得甲方批准后方可缺席。
- (5) 乙方在开工前应向监理和甲方提供有关人员上岗证、有关设备合格证和年审证等证件。
- (6) 以下甲方确认无法胜任工作的人员, 经甲方要求, 必须在 24 小时内调离本工程项目, 同时, 乙方应在 48 小时内用甲方批准的合格的人员代替上述调离的任何人员。
 - a. 对施工进度及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负有责任的施工人员;
 - b. 专业水平达不到岗位要求、工作责任心不强的施工人员;
 - c. 不能积极配合甲方正常工作(包括销售)者;
 - d. 违反甲方或乙方工地现场管理规定者;
 - e. 无证上岗者(适用于按规定必须有上岗证);
 - f. 与本合同规定名册不符者;
 - g. 与本工程施工无关的人员等。

合同编号: JY-YDXC2-GCHT-2022-026

附件十一: 佳兆业地产集团材料设备管理办法

附件十二: 住宅装饰防水做法施工指引

附件十三: 地下室仓库标准做法

附件十四: 清洁服务质量检查标准

附件十五: 安全飞检评估表

附件十六: 佳兆业精装修阶段过程评估表

(以下无正文)



签 署 页

甲方: 揭阳市佳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表:

纳税人识别号: 91445200MA54WQMPXJ

地址: 揭阳市惠来县华湖镇溪洋葵南新村

二十一号

电话: 13662200415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揭阳惠来支行

账号: 7393 7335 5946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表: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424528N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塘朗城西区

A座21-22层

电话: 0755-86705558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万

象支行

账号: 9550880213535200162





下属地产公司适用表格

分部工程验收证明

单位工程项目名称：佳兆业粤东集团揭阳城市广场项目标段一（二期）住宅部分批量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揭阳市佳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工程数量：包含 1-6#、9-11#、14-15#共 11 栋高层公区装修及相应楼栋内 632 套户内装修	建筑规模：306357.46 m²	
	工程地址：惠来县北部城区，站南路以南，横三路以北	分部造价：50880651.16 元	
	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82581.25 m²，分为住宅 NQ-01-01 地块，住宅地块一层地下室。		
	开工日期：2022 年 5 月 1 日 完工日期：2023 年 4 月 30 日		

工程验收检验评语：

质量评定等级

已按合同、图说完成施工，同意验收。

合格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负责人：
年 月 日

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负责人：
年 月 日

负责人：

年 月 日

4.7 天茂领航花园（珠自然资储 2019-34 地块）住宅区批量精装工程、阳台拆改工程



天茂领航花园（珠自然资储 2019-34 地块）住宅区批量精装修工程、阳台拆改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ZH-TMLH-1Q-施工-0070

天茂领航花园（珠自然资储 2019-34 地块）

住宅区批量精装修工程、阳台拆改工程施工合同

天茂集团
TIANMAO GROUP

甲方：珠海华茂智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地点：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区

签署日期：2023 年 1 月 日



天茂领航花园（珠自然资储 2019-34 地块）住宅区批量精装修工程、阳台拆改工程施工合同

天茂领航花园项目（珠自然资储 2019-34 地块） 住宅区批量精装修工程、阳台拆改工程合同

甲方：珠海华茂智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之规定，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天茂领航花园（珠自然资储 2019-34 地块）住宅区批量精装修工程、阳台拆改工程

1.2、工程地点：珠海市金湾区金河东路南侧、金泓路西侧

1.3、工程内容：

天茂领航花园（珠自然资储 2019-34 地块）住宅区批量精装修工程、阳台拆改工程招标甲方确认的设计施工图、合同清单所列内容、工程技术要求、设计变更等以及完成此项完整工程所需的全部工作。本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住宅公共区域及室内批量精装修工程

标段划分及户型分配（已删减样板房数量）为：二标段 420 户。

标段	楼栋号	楼层数	首层大堂	涉及户型	户数	户型面积	合计户数
二标段	4#楼	17	2	C1、D1、D3	64	C1:108 m²; D1: 89 m²; D3:89 m²	420
	5#楼	10	2	F1、F2	18	F1:118 m²; F2:108 m²	
	6#楼	10	4	F1、F2	36		
	7#楼	10	4	F1、F2	34		
	8#楼	10	4	F1、F2	36		
	9#楼	17	3	D1、D3	96	D1: 89 m²; D3:89 m²	
	10#楼	18	2	E1、D3	68	E1:83 m²; D3:89 m²	
	11#楼	18	2	E1、D3	68		

（二）阳台拆改工程

第 2 页 共 599 页



天茂领航花园（珠自然资储 2019-34 地块）住宅区批量精装修工程、阳台拆改工程施工合同

标段	楼栋	涉及户型	户型统计	合计
二标段	4#、9#、10#、 11#楼	C1、D1、D3、E1	C1: 16 户, D1:116 户, D3:96 户, E1:68 户。	296 户

（三）对界面及费用的补充说明

1、本工程的工程范围及界面划分以具体施工范围、界面划分详见本合同附件三《技术标准及施工要求》。

2、甲分包工程的洞口封堵由甲分包单位施工，相关收边美化为乙方施工范围。

3、在土建总包与乙方场地移交时，乙方根据《土建移交精装验收标准》负责验收。在双方完成书面移交确认后，出现标准偏差，由乙方无偿负责整改。

4、土建总包及其他分包界面移交乙方后，乙方统一负责成品保护工作，如乙方在施工期间造成已移交界面的破损及二次污染，返工及更换费用由乙方承担。

5、电梯使用费：

（1）施工工期内 6 个月（含 6 个月），电梯使用费由甲方支付给电梯单位。

（2）第 7 个月及后续的电梯使用费，由乙方承担，并自行支付给电梯单位。单月使用不足 20 天（含 20 天）按天折算计费，超过 20 天按月计费。阳台拆改工期 88 日历天，乙方已考虑在本合同总价中，由乙方自行与电梯公司结算费用。

（3）电梯不使用则不计费，但乙方应当自行与电梯公司确认并双方签字留底。例如：春节假期、精装修工程与阳台拆改工程的施工间隔期，未电梯使用的，乙方须自行与电梯公司办理暂停使用电梯登记手续。因未及时办理暂停手续而产生的费用的，由乙方自行承担并与电梯公司结算费用。如乙方不按时结算产生费用纠纷的，甲方有权利从结算款中扣减相应应付款项、并支付给电梯公司。

（4）费用单价详见附件十二《电梯临时使用费计价表》。

（四）本工程不包含以下内容：

（1）本工程不包含社区用房、物业用房、公厕的后期装修改造工程。

（2）本工程不包含已完工的 2 套样板间精装修工程。

（3）入户门、壁挂分体空调、智能门锁为甲分包工程，不包含在本工程范围内。

二、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质量、包二次深化设计、包安全、包利润、包税金、包风险、包工期、包成品保护、包材料多次倒运上楼、包垃圾清运至指定地点、包排版图损耗、包政府性调整、

天茂集团
TIANMAO GROUP 天茂领航花园(珠自然资储2019-34地块)住宅区批量精装修工程、阳台拆改工程施工合同

税率调整、费率调整、包第三方空气检测、包保修、包验收通过等与本工程有关的全部事项及费用的全包干形式(乙方提供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需进行的二次深化设计项目,如:石材排版、瓷砖排版、吊顶排版、地板排版、机电点位排布、节点深化等,其排版损耗乙方已综合考虑在本合同报价中,乙方承诺不因排版变化进行价格调整。

三、工期要求

3.1、住宅批量精装修工程暂定开工时间:2022年12月15日,暂定竣工时间:2023年5月30日(165个日历天,包含春节等各类节假日)。

3.2、住宅阳台拆改工程暂定开工时间:2023年9月15日,2023年11月10日(75日历天)。

3.3、以上总工期不变(含赶工工期,春节期间是否赶工视现场情况而定),进场时间具体以甲方开工令为准。

3.4、进场之后首要工作进行复尺深化设计图纸,根据深化图纸对总包土建及机电进行成活线交底并负责对涉及所有安装类分包进行放线用于控制面层成活尺寸。将完成线设置在顶板上,确保各阶段使用均能复核及可追溯性。

3.4、上述期限包括法定节假日、工作面移交、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

3.5、本工程施工过程当中甲方根据工程总体进度情况要求调整工程日期,则以甲方最终调整后通知的日期为准,乙方必须无条件执行,其中形象进度必须满足甲方的要求。甲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对工期进行合理调整,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

3.6、各分项节点工期要求

第一项:工序样板、交付样板工程20天:2022年12月15日-2023年1月5日

第二项:水电布管工程90天:2022年12月15日-2023年3月15日

第三项:湿作业工程120天:2022年12月25日-2023年4月20日

第四项:墙面天花腻子工程115天:2022年12月30日-2023年4月25日

第五项:木作业工程110天:2023年1月3日-2023年4月28日

第六项:部件部品安装工程60天:2022年3月15日-2023年5月15日

第七项:开荒保洁工程30天:2022年5月1日-2023年5月30日

要求:

第一笔现金履约保证金退回节点为上述第二项节点完成并验收合格。



天茂领航花园(珠自然资储2019-34地块)住宅区批量精装修工程、阳台拆改工程施工合同

第二笔现金履约保证金退回节点为上述第三节点完成并验收合格。

四、工程合同价款

4.1、价税合计金额为 44,000,000.00 元(合同总价), 大写: 肆仟肆佰万元整, 不含税金额为 40,366,972.48 元, 增值税税额为 3,633,027.52 元, 增值税税率为: 9 %。

4.2、工程造价原则

本工程合同计价方式为固定总价包干; 合同价款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机械、利润、税金、水电、施工组织及技术措施费、包质量、缺陷修复费、包工期、赶工费用及赶工措施费、临时停水停电引起的误工及窝工补偿费、包风险、环境保护、施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现场多次搬运上楼、已完工程成品保护、已完工程场地清理、竣工资料整理、验收合格、国家规定的各种税费以及发生的全部费用, 不因人工劳务、机械等的价格变动及各级建经文件等政策性调整而做任何调整, 风险费用已含在合同价款中。

工程量清单如与图纸有差异的, 以招标图纸为准。乙方确认已对招标清单进行核对并确认无误; 如涉及清单漏项或工程量差异均视为乙方让利、或已在报价内综合考虑清单漏项等风险对所报总价的影响; 合同中不再进行重复计量以及增减清单项。

合同生效后国家及工程所在地省市相关管理部门颁布的相关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文件、通货膨胀与紧缩、汇兑等均视为风险, 本合同相应计价方法不变更, 乙方不能因此提出任何费用增加和索赔。

4.3、履约保证金

本合同履约保证金由两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 履约保函, 金额为合同总价 5% 即 220 万元整, 由乙方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开具。履约保函必须由国内上市银行或甲方认可的金融机构开具。乙方开具履约保函并签署合同后, 甲方开始办理乙方的退还投标保证金流程。

第二部分: 现金履约保证金, 金额为 200 万元整, 以甲方从乙方的第 1、第 2 个月进度款中扣减现金的方式缴纳, 每次扣减 100 万。当第 3、第 4 个月满足双方约定的进度、质量要求后, 甲方分 2 次等额返还现金履约保证金给乙方, 即每次返还 100 万元整。进度要求见合同“3.6、各楼栋形象节点要求”、质量要求见合同“六、工程质量及安全文明要求”。

五、付款方式

5.1、工程款的支付:

(1) 本工程无预付款。住宅批量精装修工程与阳台拆改工程分批施工、分批验收, 待全



天茂领航花园(珠自然资储2019-34地块)住宅区批量精装修工程、阳台拆改工程施工合同

- 附件八：招标阶段答疑文件
- 附件九：招标阶段商务洽商单
- 附件十：招标阶段约谈条款
- 附件十一：品牌控制表
- 附件十二：电梯临时使用费计价表
- 附件十三：土建移交精装验收标准

【以下无正文】

甲方(章)：珠海华茂智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章)：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珠海市金湾区山湖海路华发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2101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企业邮箱：	企业邮箱：hszs8888888@163.com
电话：	电话：0755-86705558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万象支行
帐号：	帐号：9550880213535200162
日期：	日期：



工程第（一）次验收会签单

填制日期：2024 年 1 月 15 日

编号：

※重要提示：建设单位的工程验收合格意见，应以本表单中建设单位总经理签字确认合格为准，否则本表单不得作为任何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结论或依据使用。本表单建设单位内部流程部分中各部门的合格签字结论仅作为内部审批流程使用，如验收中各部门发现工程质量问题，应逐项详细填写，工程部同时下发整改通知单至施工单位。

工程名称	天茂领航花园（珠自然资储 2019-34 地块）住宅区批量精装修工程、阳台拆改工程		工 期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力达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报验工程内容	天茂领航花园（珠自然资储 2019-34 地块）住宅区批量精装修工程、阳台拆改工程已按合同约定施工完成，现申请验收 何承光 2024.1.15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签字：		
合同验收标准	工程质量：合格。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现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及行业的现行有效规范、规定和标准、《天茂集团全装修住宅工程质量准》及《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中的合格要求。		
监理单位意见	合格，业主交付期提出的问题应当要处理。 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字：王福来 总监签字：2024年1月15日 项目监理部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内部流程	工程部意见	问题项目：交付业主时，精装修质量缺陷问题及时维修，业主提出的问题整改 结论：施工单位按合同完成施工 专业工程师签字：马明旭 2024.1.15 负责人签字：陈子为 2024.1.15	
	营销部意见	问题项目：_____ 结论：_____ 营销工程师签字：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	
	成本部意见	问题项目：现状施工质量验收合格，后续及时跟进维修意见，不扣 结论：要求维修委托第三方维修从质保金扣除 造价工程师签字：于同刚 2024.1.15 负责人签字：于同刚	
	开发设计部意见	问题项目：_____ 结论：总体施工质量完成，施工单位承诺对已交付及待交付范围确保 设计工程师签字：维修质量进度符合甲方要求 负责人签字：2024.1.15	
	物业公司	问题项目：_____ 结论：_____ 物业工程师签字：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	
复检意见（复检结论见复检单）		☐ 复检 ☒ 不复检	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意见		项目总经理签字：工程已完工，进入质保期。 2024.1.16	

4.8 悦见誉府套内及公区批量装饰工程

深圳市宏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编号: HFJT-MB-CG23
版本: A/0
页码: 第 1 页 共 1 页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感谢贵司对我司此次《悦见誉府套内及公区批量装饰工程》招投标工作的积极参与及配合。根据我司的招标文件及贵司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审,现确定贵司为上述工程的中标单位。

本工程合同总价暂定为含税人民币大写:伍仟零玖拾壹万叁仟陆佰柒拾捌元贰角壹分;小写:50,913,678.21元;贵司不得调整和修改已提交的报价内容,除我司数量增减及方案修改外,如有数量增减,应按照双方协议的确认报价清单单价,按现场验收的数量为准进行结算。

由于签订合同审批,双方签字盖章需要一定的周期,因此以此中标通知书为准,请贵司提前安排与项目现场沟通及安排进场工作。在正式合同签署以前,本中标通知书连同招投标期间往来函件及招投标文件作为招标人与中标人之间的执行文件,对双方均具约束力,我司有权根据需要调整贵司的工程承包范围和工作内容,并做到提前通知贵司,且不需要向贵司做出任何解释或给予任何经济补偿。

深圳市宏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2月6日

说明:本中标通知书由招标单位填写,一式贰份,采购管理中心留存一份。

合同编号：

悦见誉府套内及公区批量装饰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悦见誉府套内及公区批量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仙湖路莲塘鹏基工业区 702 栋四楼

联系电话：0755-25701111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塘朗城西区 A 座 21-22 层

联系人：徐松和

联系电话：13824310818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省、市的相关规定，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甲方委托乙方承包悦见誉府套内及公区批量装饰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一事，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第一条 定义与解释

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 1.1、合同：是指甲乙双方根据法律规定和双方约定而签订的具有约束力的书面文件，合同文件包括合同第一部分通用合同条款、第二部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文件。
- 1.2、通用合同条款：是指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本合同的实际需要，由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本合同第一部分，名为“通用合同条款”的书面文件。
- 1.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是指由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本合同第二部分，名为“专用合同条款”的书面文件及其附件。
- 1.4、本项目：本合同专用合同条款所列项目名称。
- 1.5、监理方：指受甲方委托的负责合同工程工程监理专业技术且具有相应工程监理资质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2 / 19

1.6、物业公司：指受物业所有人的委托,依据物业管理委托合同,对物业的房屋建筑及共设备、市政公用设施、绿化、卫生、交通、治安和环境容貌等管理项目进行维护、修缮和整治、并向物业所有人和使用人提供综合性有偿服务的企业。

第二条 工程承包方式及工程质量要求

2.1、工程承包方式：乙方包工、包料、包税费、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文明施工、包风险、包通过验收等的方式完成本工程所发生的全部内容。

2.2、工程质量要求：工程质量标准不得低于国家规范、行业规范要求的质量验收标准，不得低于国家相关政策、工程所在地政府要求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且应符合甲方及本合同要求。当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以要求更严格者为准。

第三条 工程结算原则和方法

3.1、本工程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本合同结算金额以甲乙双方确认的最终甲方验收的工程量为结算依据，工程量变更，综合单价不变，合同结算总价等于最终甲方验收的工程量乘以本合同综合单价。

3.2、本工程的施工图纸发生变更或修改时，本合同总价款可随工程项目数量的增减、工程量的增减而增减。

3.3、本工程如发生工程变更（含设计变更）或修改、现场签证等情况，乙方必须以书面形式记载工程量变更的内容（须列明工程量具体变更和增减的原因、变更的部位和项目、变更的数量等详细内容）并提交甲方及本工程的监理方审核确认，经甲方及本工程监理方的书面确认后，才能作为工程竣工结算的依据。

3.4、本合同已有的工程项目单价，作为工程量变更后计算最终结算总价款的依据；本合同没有约定的工程项目单价，由乙方重新报价并经甲方审核，或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确认综合单价后，作为工程最终结算总价款的综合单价的依据。

3.5、施工过程中，若甲方对相关材料进行替换，则结算时，甲乙双方按照实际使用并经过甲方确认的材料价格进行结算。

3.6、乙方所报的工程结算造价不得存在高估冒算现象，如在结算审核过程中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均视为高估冒算现象，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相关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6.1、如在结算审核过程中发现乙方送审的工程结算造价存在虚报、虚列工程项目行为的（如非乙方承包施工的工程项目在工程结算时被列入乙方工程结算造价的；或原合同约定由乙方承包施工的工程项目实际未施工，在工程结算时仍被列入乙方工程结算造

价的), 视为乙方违约,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虚报、虚列项目的报审金额】, 即虚报、虚列项目不但不能得到结算与支付, 还须承担违约金, 该违约金在工程结算造价中直接扣除, 且甲方有权降低乙方在甲方承建商评估体系的排名。

3.6.2、如乙方送审的结算价高出甲方或第三方审定的结算价 8%, 视为乙方违约,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送审结算价-审定结算价)×1.08×10%】, 该违约金在工程结算造价中直接扣除, 且甲方有权降低乙方在甲方承建商评估体系的排名。

3.6.3、乙方送审的结算造价如同时出现上述高估冒算行为的, 乙方须分别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和违约金, 即上述违约责任和违约金均可累加, 累加的违约金在工程结算造价中直接扣除。

3.7、工程竣工并经甲方及相关政府部门验收合格、移交给甲方之后, 乙方需向甲方提交竣工验收合格后的全部工程图纸、全部配套物品(如钥匙、保修卡、遥控器、合格证、使用说明等)等工程验收资料、结算资料, 以及付款申请书、发票后, 方可进行工程结算。如甲方要求乙方补交结算资料的, 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补交。

3.8、甲方自收到乙方全部合格的结算资料后 7 天内开始进行结算, 并于三个月内完成结算审核, 经甲乙双方审定后的《工程结算书》作为甲方支付工程结算总价款的有效依据。

3.9、乙方如未在本合同约定时间内提供完整的工程竣工结算报告等结算资料, 经甲方催促后 14 天内仍未提供或没有明确答复, 甲方有权根据甲方已掌握的现有资料进行结算, 相关责任或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整改销项措施

4.1、本工程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移交本项目物业公司前,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提供的本工程整改销项问题清单后, 在集中维修期间内, 提供集中整改销项措施。乙方在接到甲方整改通知后, 拒不配合或拖延整改的, 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整改, 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该费用由甲方单方面确认并加收 30%的管理费)由乙方承担, 甲方有权将上述费用从应支付给乙方的费用中直接扣除, 无需乙方书面同意; 如由此给甲方造成其它经济损失, 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同时甲方有权降低乙方在甲方承建商评估体系的排名。

4.2、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甲方可自行委托第三方进行整改:

4.2.1、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有效联系方式或乙方联系方式变更未通知甲方, 造成甲方无法正常通知乙方整改;

4.2.2、乙方在接到甲方整改通知后 12 小时内不予回复或 24 小时内未开始整改、未按约

定的时限内派员到现场、未按约定的时间进场整改或未按整改时限完成整改项目并达到验收标准的，且无甲方签字认可的延期原因的；

4.2.3、乙方拒绝履行整改义务或未按照甲方管理要求（如整改前无成品保护措施、高空作业人员无专业证件、乙方整改人员态度恶劣导致投诉等）完成整改工作；

4.2.4、乙方未按照附件四《标准维修时限表》要求进行整改；

4.2.5、普通维修材料（五金、石材、电器等）的备货周期不得超过15天，特殊维修材料（门、固装、铝合金、玻璃等）备货周期不超过1个月，乙方明确表示无法达到上述备货时限要求的；

4.2.6、如对同一整改事项，乙方经过两次整改仍未能达到合同及甲方要求的；

4.2.7、乙方的整改销项方案不满足甲方要求，经多次（三次或三次以上）整改仍不能满足要求的；

4.2.8、发生抢修情形需要立即应急维修而乙方拖延进场整改的；

4.2.9、乙方其他严重不履行集中整改销项义务的情形。

4.3、集中维修期：本工程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三个月。

4.4、甲方应在本工程移交本项目物业公司前，将集中维修期内本工程整改销项问题清单交至乙方，乙方须在当日内制定整改销项计划表，并报至甲方审核，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整改销项工作。

4.5、集中维修期内，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制定整改销项方案、整改组织及安排整改维修人员，如现场常驻的整改维修人员不满足甲方集中整改销项进度要求的，乙方还应无条件增加整改维修人员。

第五条 工程竣工验收

5.1、甲乙双方按本合同专用合同条款第4.2条约定的程序，对乙方每个自然月的施工工程量及工程质量进行初步验收，月度工程量经甲乙双方确认之后，甲乙双方办理工程进度款的结算和支付工作。该月度工程量及工程质量的初步验收仅作为甲方支付每个自然月工程进度款的依据。

5.2、全部工程施工完毕后，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时，乙方应以书面形式向甲方及相关政府部门申请竣工验收。乙方应及时提请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对工程进行验收或申请备案（如须），并及时办理本工程的相关验收证书或备案证明。乙方应确保本工程能通过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验收，取得验收证书或备案证明，并在取得证书或备案证明后将原件移交给甲方。如

第二部分：专用合同条款

第一条 工程范围

- 1.1、项目名称：悦见誉府桩基础与主体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
- 1.2、工程名称：悦见誉府套内及公区批量装饰工程。
- 1.3、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和平路与清龙路交汇处东南侧。
- 1.4、乙方承包范围：本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供货、安装工程，及与本工程相关的设计变更和签证所涉及的工程内容，具体见施工图纸和附件《工程量报价清单》（详见合同附件一）。

第二条 工程工期

- 2.1、本工程工期总日历天数：300天。
- 2.2、开工日期：2024年6月1日，乙方应于该日办理进场手续，开始进场施工。若开工日期有变更的，具体开工日期由甲方另行书面通知，乙方应按甲方的通知时间准时进场施工。
- 2.3、竣工日期：2025年3月30日前。如乙方认为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由乙方方向甲方提出竣工验收申请。工程经竣工验收确认为合格的，在甲方接收本工程以及收到全部工程竣工资料后，工程竣工日期以甲方签发的竣工验收证明书上记载的日期为准。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日期应在上述约定的竣工工期之前。
- 2.4、本合同工期包含乙方办理进场手续和施工准备工作、施工期间的法定节假日和休息日、因发生恶劣天气等不可抗力情形导致停工、因停水停电导致无法施工等因素，除发生其他不可抗力情形导致需要延长工期的情况和本合同另有约定的情况外，本工程的工期不作调整。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计价方式

- 3.1、本工程合同暂定总价款(含税)为：¥50,913,678.21元（大写人民币：伍仟零玖拾壹万叁仟陆佰柒拾捌元贰角壹分），其中不含税金额：¥46,709,796.52元，增值税金：¥4,203,881.69元，发票类型为：9%增值税专用发票。
- 3.2、本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合同，除合同文件另有约定外，构成合同价款的项目单价不因任何原因而调整。
- 3.3、本合同综合单价及暂定总价款详见附件一《工程量报价清单》。

12/18

- 3.4、本合同价款为乙方完成承包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含乙方为完成工程的全部工序和与之相关的一切辅助工作）的所有费用，含税。本合同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二次深化设计费、主材费及相关损耗费、辅材费及相关损耗费、机械费（含机械的进、退场费）、制作安装费及相关损耗费、设备使用费（含设备调试费）、材料/设备/工程半成品的检测试验费、工程管理费、人工费（含乙方工人工资、劳动费等费用）、工程相关保险费、材料/设备运输费、施工措施费（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文明施工费、安全措施费、赶工措施费、二次搬运费）、成品保护费（含工程交付甲方前必要的成品保护措施费用）、采购保管费、工程质量安全监督费、利润、税金等，涵盖乙方为完成合同约定承包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之外，甲方不再另行计算和支付其它费用。
- 3.5、本工程因政府要求停止施工等原因导致暂停施工所发生的停工费用已在本合同综合单价中综合考虑。本工程因政府要求停止施工的，乙方不得要求甲方给予任何补偿，但本工程工期可以根据停工的实际时间相应予以顺延。
- 3.6、本合同综合单价已充分考虑了施工现场可能存在的交叉施工、工作面移交时对乙方施工作业不利的情况。乙方已充分知悉可能存在的施工作业不利的情况，乙方不得以存在施工作业不利的情况为由而要求甲方给予任何补偿，或要求甲方延长工期。
- 3.7、本合同综合单价是在乙方已充分了解和知悉施工现场情况的条件下（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地点的具体位置、工程地点周边道路状况、工程地点的储存空间和装卸限制等）与甲方约定的，乙方已完全了解和知悉所有足以影响乙方报价的风险，并且所有足以影响的风险费用均已包含在本合同综合单价中，结算时不再另行计算和调整。因乙方无视报价风险或误解施工现场的实际情况而导致误工或造成乙方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乙方不得因工期的变化或现场施工条件的变化，要求变更或要求增加其他的费用。
- 3.8、甲方向乙方提供乙方施工用水、用电，但水电费由乙方自行承担，水电费按本工程竣工结算总价款的6%（千分之六）计收，甲方在支付工程竣工结算总价款时，一并扣除乙方施工水电。
- 3.9、本合同附件一《工程量报价清单》中如有没有明确列明的项目，或收费为零（标价为零）的项目，相关项目的费用视为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除按本合同约定程序办理工程变更签证之外，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就未列明的项目或取费为零（标价为零）的项目另外给予补偿。
- 3.10、本合同单价已综合考虑了疫情可能带来的隔离、停工等各种风险，单价已包含乙方

保修金，作为对甲方损失的赔偿，且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补足保修金。4.4、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均应先向甲方提供相应等额的含9%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当合同价款支付至工程竣工结算总价款的95%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结算总价款10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不先向甲方提供发票的，甲方有权顺延付款时间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且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拖延履行合同义务，不得停工或怠工。

第五条 甲乙双方权利义务

5.1、甲方权利义务

5.1.1、甲方委派驻施工现场代表为：叶建滨，手机：13632664669，职务：项目经理，权限为：

- ①参与对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工程进度等方面的管理；
- ②参与隐蔽工程的验收；
- ③代表甲方协助乙方办理各种手续。

5.1.2、甲方在乙方施工前，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进行技术交底等。

5.1.3、甲方负责协调施工现场各施工单位的关系，作好施工前的准备工作。

5.1.4、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工程施工报批手续、验收报批手续等。

5.1.5、甲方有权组织和开展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专项检查，有权根据现场施工管理制度对乙方不规范的施工行为、工程施工质量、施工进度、施工安全等提出整改要求。

5.1.6、甲方有权检查乙方施工设备和施工作业人员的落实情况。

5.1.7、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甲方认为不称职的乙方现场代表或其它施工人员。

5.1.8、甲方有权监督和要求乙方为施工作业人员办理或购买意外保险和工伤保险。

5.1.9、甲方有权监督乙方施工作业人员的工资（含其它劳动费用）发放情况。对乙方与施工作业人员之间发生的劳资纠纷，甲方有权代为处理，并有权在支付工程进度款、结算款时直接扣留相应的款项用以优先发放给被拖欠工资的人员，同时乙方每次应向甲方支付2000元/人的违约金。

5.1.10、甲方应及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工程竣工结算和按时足额支付合同价款。

5.1.11、甲方应为乙方履行合同提供必要的协助、配合。

5.2、乙方权利义务

5.2.1、乙方委派驻施工现场代表为：刘宗乾，手机：18680382945，职务：项目经理。

如乙方需要更换项目经理，须提前七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得到甲方同意后方可更换。

或漏水、给排水故障、漏电及供电线路出现故障等严重影响居民正常生活的情形，乙方须在甲方/物业公司通知后 4 小时内赶到现场，并在 8 小时内维修完毕。乙方完成每项工程维修工作后，必须请甲方/物业公司对维修工作予以验收并确认合格，否则视为乙方未履行保修义务。

6.7、如乙方到场后，其维修方案未能得到甲方/物业公司同意的，甲方可自行委托第三方按甲方/物业公司的维修方案进行维修，费用由甲方直接在保修金中扣除，保修金不足以扣除的，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在 3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补足维修费和保修金，否则每延期一日，乙方按拖欠金额的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8、乙方拒绝保修或不在约定时限内派人保修的，甲方可以自行维修或委托第三方维修，所有维修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在保修金中直接扣除该费用，保修金不足以扣除的，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在 3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补足维修费和保修金，否则每延期一日，乙方按拖欠金额的 3%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 本合同附件：

附件一：《工程量报价清单》；

附件二：《工程技术与服务要求》；

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加盖各自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正文完】

甲方：深圳格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司

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

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悦见誉府桩基础与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 2025年9月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玺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103-440309-04-01-556 47603	项目代码	S-2021-K70-500539
项目名称	悦见誉府桩基础与主体工程	项目曾用名	悦见倾湖誉府桩基础与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龙华区龙华街道和平路与清龙路交汇处东南侧		
建筑面积	194620.25 m²	工程造价	116165.0883 万元
结构类型	部分框支剪力墙	层数	地下 5 层、地上 56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龙华发改备案【2023】0192	宗地号	A826-0228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9202200055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 4403092024GG0034494 (改 2)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2-0714 [改 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 年 06 月 01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9 月 5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FJ2021067-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玺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筑道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马世国
副组长	赵堞、丁小溪
组员	叶建滨、刘伯韬、谭竣、王成、罗振亮、陈芳、彭涛、朱清龙、庄小芳、王玲、张清、罗小洋、钱伟敏、魏晓煌、奉陈、赖卓鸿、向江、张俊丰、黄汝全、许惠水、石丰华、税佳丽、胡继其、刘明模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叶建滨	王成、罗振亮、陈芳、王玲、张清、罗小洋、魏晓煌、奉陈、赖卓鸿、许惠水、胡继其、刘明模、税佳丽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钱伟敏	彭涛、朱清龙、庄小芳、向江、张俊丰、黄汝全、石丰华
工程质控资料	黄婉蓉	吴宝珠、苏栋才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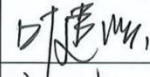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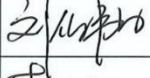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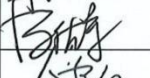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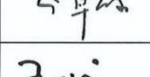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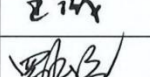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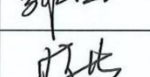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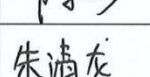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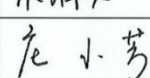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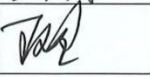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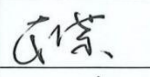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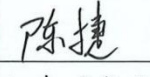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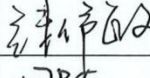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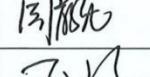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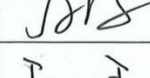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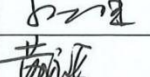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悦见誉府桩基础与主体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6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7 项	共 2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6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3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5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马世国	深圳市宝玺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2	叶建滨	深圳市宝玺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	
3	刘伯韬	深圳市宝玺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	
4	李佐军	深圳市宝玺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	
5	谭竣	深圳市筑道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6	王成	深圳市筑道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	
7	罗振亮	深圳市筑道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	
8	陈芳	深圳市筑道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	
9	朱清龙	深圳市筑道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师	/	
10	庄小芳	深圳市筑道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师	/	
11	彭涛	深圳市筑道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师	/	
12	王玲	深圳市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13	赵堞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	
14	陈捷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	
15	钱伟敏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安装监理工程师	/	
16	周鹏花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质量负责人	/	
17	丁小溪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18	魏晓煌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	
19	黄婉蓉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质控资料负责	/	

20	赖卓鸿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	赖卓鸿
21	奉陈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质检员	/	奉陈
22	吴宝珠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	吴宝珠
23	许惠水	深圳市欧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许惠水
24	黄汝全	深圳市宝华利机电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黄汝全
25	税佳丽	四川耀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税佳丽
26	石丰华	深圳市众能智城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石丰华
27	胡继其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胡继其
28	刘明模	深圳市菁沐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刘明模
29	谢江南	深圳市圣地保人防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谢江南
30	罗小洋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罗小洋	罗小洋
31	肇志宝	深圳前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肇志宝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未形成		

-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验收合格
2	特种设备	验收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防雷装置	验收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合格
6	海绵设施	经龙华区海绵办现场验收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经龙华排水有限公司验收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验收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不涉及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验收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验收合格
14	绿色建筑	验收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验收合格
16	城建档案	验收合格
17	燃气工程	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验收合格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5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赵 琛 注册号 44023940 有效期至 2027.06.09 广东中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谭 竣 注册号：4400957-052 有效期：至 2025 年 10 月 2025 年 9 月 5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Signature] 2025 年 9 月 5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2025 年 9 月 5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丁小琛 注册号 14401620502549(00) 2026.04.06 广东中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王 玲 注册号：4400555 AY001 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2025 年 9 月 5 日

4.9 悦见锦府住宅精装工程

 宏发集团 HONFA GROUP	深圳市宏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编号: HFJT-MB-CG23 版本: A/0 页码: 第 1 页 共 1 页
---	------------------------	--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感谢贵司对我司此次《悦见锦府室内装修工程》招投标工作的积极参与及配合。根据我司的招标文件及贵司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审,现确定贵司为上述工程的中标单位。

本工程合同总价暂定为含税人民币大写:肆仟玖佰肆拾万柒仟叁佰壹拾叁元玖角伍分;小写:49,407,313.95元;贵司不得调整和修改已提交的报价内容,除我司数量增减及方案修改外,如有数量增减,应按照双方协议的确认报价清单单价,按现场验收的数量为准进行结算。

由于签订合同审批,双方签字盖章需要一定的周期,因此以此中标通知书为准,请贵司提前安排与项目现场沟通及安排进场工作。在正式合同签署以前,本中标通知书连同招投标期间往来函件及招投标文件作为招标人与中标人之间的执行文件,对双方均具约束力,我司有权根据需要调整贵司的工程承包范围和工作内容,并做到提前通知贵司,且不需要向贵司做出任何解释或给予任何经济补偿。

深圳市宏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宏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2月26日

说明:本中标通知书由招标单位填写,一式贰份,采购管理中心留存一份。

合同编号：

悦见锦府住宅精装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悦见锦府住宅精装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仙湖路莲塘鹏基工业区 702 栋四楼

联系电话：0755-25701111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塘朗城西区 A 座 21-22 层

联系人：徐松和

联系电话：13824310818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省、市的相关规定，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甲方委托乙方承包悦见锦府住宅精装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一事，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第一条 定义与解释

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 1.1、合同：是指甲乙双方根据法律规定和双方约定而签订的具有约束力的书面文件，合同文件包括合同第一部分通用合同条款、第二部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文件。
- 1.2、通用合同条款：是指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本合同的实际需要，由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本合同第一部分，名为“通用合同条款”的书面文件。
- 1.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是指由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本合同第二部分，名为“专用合同条款”的书面文件以及其附件。
- 1.4、本项目：本合同专用合同条款所列项目名称。
- 1.5、监理方：指受甲方委托的负责合同工程工程监理专业技术且具有相应工程监理资质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对方，未通知或延迟通知的，由未通知一方承担法律后果。

12.2、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或需对本合同内容进行修改，甲乙双方可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解决，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3、甲乙双方对因签订或者履行本合同而获悉之对方的一切信息和资料均应严格保密，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披露给其它第三方。

第二部分：专用合同条款

第一条 工程范围

1.1、项目名称：悦见锦府桩基础与主体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

- 1.2、工程名称：悦见锦府住宅精装工程。
- 1.3、工程地点：龙华区龙华街道和平路与青龙路交汇处东南侧。
- 1.4、乙方承包范围：本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装饰工程，及与本工程相关的设计变更和签证所涉及的工程内容，具体见施工图纸和附件《工程量报价清单》（详见合同附件）。

第二条 工程工期

- 2.1、本工程工期总日历天数：270天。
- 2.2、开工日期：2024年1月2日，乙方应于该日办理进场手续，开始进场施工。若开工日期有变更的，具体开工日期由甲方另行书面通知，乙方应按甲方的通知时间准时进场施工。
- 2.3、竣工日期：2024年9月30日前。如乙方认为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由乙方向甲方提出竣工验收申请。工程经竣工验收确认为合格的，在甲方接收本工程以及收到全部工程竣工资料后，工程竣工日期以甲方签发的竣工验收证明书上记载的日期为准。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日期应在上述约定的竣工工期之前。
- 2.4、本合同工期包含乙方办理进场手续和施工准备工作、施工期间的法定节假日和休息日、因发生恶劣天气等不可抗力情形导致停工、因停水停电导致无法施工等因素，除发生其他不可抗力情形导致需要延长工期的情况和本合同另有约定的情况外，本工程的工期不作调整。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计价方式

- 3.1、本工程合同暂定含税总价款为大写人民币肆仟玖佰肆拾万柒仟叁佰壹拾叁元玖角伍分（¥49,407,313.95元其中不含税金额¥45,327,810.96，增值税金¥4,079,502.99），发票类型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 3.2、本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合同，除合同文件另有约定外，构成合同价款的项目单价不因任何原因而调整。
- 3.3、本合同综合单价及暂定总价款详见附件一《工程量报价清单》。
- 3.4、本合同价款为乙方完成承包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含乙方为完成工程的全部工序和与之相关的一切辅助工作）的所有费用，含税。本合同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二次深化设计费、主材费及相关损耗费、辅材费及相关损耗费、机械费（含机械的进、退场费）、制作安装费及相关损耗费、设备使用费（含设备调试费）、材料/设备/工程半成品

实行集中居住管理的,乙方施工人员的住宿由本项目施工总承包单位统一安排,相关费用由乙方与本项目施工总承包单位另行协商解决。

第四条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

4.1、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合法等额发票后的1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人民币大写叁佰柒拾肆万零柒佰叁拾壹元肆角整(¥3,740,731.40)作为预付款。

4.2、进度款支付实行以下约定的付款方式: A

A: 工程施工过程中,乙方可根据现场施工进度合理安排进度款申请,实际施工工期在一个月内的,可根据资金需要申请一次进度款;实际施工工期超过一个月的,可根据资金需要申请多次进度款,且每月最多可申请一次款项。乙方申请进度款时须经甲方确认工程量,甲方审核确认完毕且收到乙方开具的合法等额发票后的15个工作日内,支付审核确认工程量产值的70%。

B: 当乙方完成合同工程总量的60%时,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工程合同总价的50%(含已支付的预付款)。当乙方完成合同工程总量的90%时,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工程合同总价的80%(含已支付的预付款及50%的进度款)。

4.3、本项目集中维修期结束,乙方完成本项目本工程所有整改销项项目(非乙方原因导致无法整改的除外)且整改销项项目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在30日内,一次性提供完整合格的工程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供甲方办理工程竣工总结算。如甲方对乙方的竣工结算报告、结算资料有疑义,或要求乙方补交资料的,应及时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解答甲方的疑义或按甲方要求补交相关结算资料。甲乙双方办理完毕工程竣工结算,确定工程竣工结算总价款后,甲方于收到乙方开具的合法等额发票后的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工程竣工结算总价款的95%(含前期已支付的预付款、工程进度款、且须扣除乙方施工水电费(竣工结算总价款的6%))。

4.4、工程竣工结算总价款的5%作为工程保修金,工程保修期届满,经甲方确认工程无任何质量问题或未完结的保修事项,甲方于保修期满后的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保修金。保修期内,若工程发生质量问题,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将按照本合同约定程序扣除相应保修金,作为对甲方损失的赔偿,且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补足保修金。

4.5、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均应先向甲方提供相应等额的含9%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当合同价款支付至工程竣工结算总价款的95%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结算总价款10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不先向甲方提供发票的,甲方有权顺延付款时间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且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拖延履行合同义务，不得停工或怠工。

第五条 甲乙双方权利义务

5.1、甲方权利义务

5.1.1、甲方委派驻施工现场代表为：黎明军，手机：13924606671，职务：项目经理，权限为：

①参与对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工程进度等方面的管理；

②参与隐蔽工程的验收；

③代表甲方协助乙方办理各种手续。

5.1.2、甲方在乙方施工前，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进行技术交底等。

5.1.3、甲方负责协调施工现场各施工单位的关系，作好施工前的准备工作。

5.1.4、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工程施工报批手续、验收报批手续等。

5.1.5、甲方有权组织和开展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专项检查，有权根据现场施工管理制度对乙方不规范的施工行为、工程施工质量、施工进度、施工安全等提出整改要求。

5.1.6、甲方有权检查乙方施工设备和施工作业人员的落实情况。

5.1.7、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甲方认为不称职的乙方现场代表或其它施工人员。

5.1.8、甲方有权监督和要求乙方为施工作业人员办理或购买意外保险和工伤保险。

5.1.9、甲方有权监督乙方施工作业人员的工资（含其它劳动费用）发放情况。对乙方与施工作业人员之间发生的劳资纠纷，甲方有权代为处理，并有权在支付工程进度款、结算款时直接扣留相应的款项用以优先发放给被拖欠工资的人员，同时乙方每次应向甲方支付2000元/人的违约金。

5.1.10、甲方应及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工程竣工结算和按时足额支付合同价款。

5.1.11、甲方应为乙方履行合同提供必要的协助、配合。

5.2、乙方权利义务

5.2.1、乙方委派驻施工现场代表为：杨少锋，手机：15089898774，职务：项目经理。如乙方需要更换项目经理，须提前七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得到甲方同意后方可更换。

5.2.2、乙方须在进场施工之前，根据本工程的实际情况，编制工程施工组织计划、工程施工进度计划、设备材料进场计划等施工计划，并于进场施工前提前3天送交甲方审批。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施工计划有意见或其它要求的，乙方应按甲方的意见和要求进行修整，

邮件、电话等方式)之时起4小时内或根据通知的具体要求,迅速派员到场提供免费保修服务,并于到场后24小时内或甲方/物业公司指定的时间内维修完毕。发生紧急抢修事故或漏水、给排水故障、漏电及供电线路出现故障等严重影响居民正常生活的情形,乙方须在甲方/物业公司通知后4小时内赶到现场,并在8小时内维修完毕。乙方完成每项工程维修工作后,必须请甲方/物业公司对维修工作予以验收并确认合格,否则视为乙方未履行保修义务。

6.8、如乙方到场后,其维修方案未能得到甲方/物业公司同意的,甲方可自行委托第三方按甲方/物业公司的维修方案进行维修,费用由甲方直接在保修金中扣除,保修金不足以扣除的,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在3个工作日内向甲方补足维修费和保修金,否则每延期一日,乙方按拖欠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9、乙方拒绝保修或不在约定时限内派人保修的,甲方可以自行维修或委托第三方维修,所有维修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在保修金中直接扣除该费用,保修金不足以扣除的,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在3个工作日内向甲方补足维修费和保修金,否则每延期一日,乙方按拖欠金额的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 本合同附件:

附件一:《工程量报价清单》;

附件二:《技术要求》;

附件三:《标准维修时限表》;

附件四:《答疑澄清》;

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加盖各自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正文完】

甲方:深圳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悦见锦府桩基础与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5 年 4 月 24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玺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103-440309-04-01-556476	项目代码	S-2021-K70-500539
项目名称	悦见锦府桩基础与主体工程	项目曾用名	悦见倾湖锦府桩基础与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龙华区龙华街道和平路与清龙路交汇处东南侧		
建筑面积	67351.43 m ²	工程造价	40061.15916 万元
结构类型	部分框支剪力墙	层数	地下 5 层、地上 44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龙华发改备案【2023】0192	宗地号	A826-0227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9202100048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AG-2021-0013 (改) 2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1-1974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 年 05 月 10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4 月 24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FJ2021067-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玺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筑道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马世国
副组长	赵堞、丁小溪
组员	叶建滨、刘伯韬、谭竣、孟存向、罗振亮、刘艳维、何志城、冯庆迪、王玲、钱伟敏、张清、罗小洋、魏晓煌、奉陈、黄雄杰、张伟森、张俊丰、黄汝全、胡国初、石丰华、税佳丽、胡继其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罗振亮	孟存向、张清、罗小洋、叶建滨、魏晓煌、奉陈、黄雄杰、张伟森、张俊丰、胡国初、胡继其、税佳丽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易鹤	李佐军、刘艳维、何志城、冯庆迪、钱伟敏、张伟森、张俊丰、黄汝全、石丰华
工程质控资料	黄婉蓉	杨佳源、吴宝珠、赖楚豪、苏栋才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悦见锦府桩基础与主体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4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6 项	共 1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7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4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3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3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3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5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4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2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自动喷水灭火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马世国	深圳市宝玺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马世国
2	叶建滨	深圳市宝玺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	叶建滨
3	刘伯韬	深圳市宝玺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	刘伯韬
4	李佐军	深圳市宝玺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	李佐军
5	王玲	深圳市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王玲
6	谭竣	深圳市筑道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谭竣
7	罗振亮	深圳市筑道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	罗振亮
8	孟存向	深圳市筑道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	孟存向
9	冯庆迪	深圳市筑道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师	/	冯庆迪
10	刘艳维	深圳市筑道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师	/	刘艳维
11	何志城	深圳市筑道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师	/	何志城
12	赵堞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	赵堞
13	张清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	张清
14	钱伟敏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安装监理工程师	/	钱伟敏
15	周鹃花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质量负责人	/	周鹃花
16	丁小溪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丁小溪
17	魏晓煌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	魏晓煌
18	黄婉蓉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质控资料负责	/	黄婉蓉
19	黄雄杰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	黄雄杰

第 124 页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未形成		

-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不涉及
2	特种设备	验收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防雷装置	验收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合格
6	海绵设施	经龙华区海绵办现场验收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经龙华排水有限公司验收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验收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不涉及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验收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验收合格
14	绿色建筑	验收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验收合格
16	城建档案	验收合格
17	燃气工程	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验收合格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5 年 4 月 24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姓名：谭竣

注册号：4430957-052

有效期：至2025年10月

2025 年 4 月 24 日

监理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4 月 24 日

2025 年 4 月 24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4 月 2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王月玲

注册号：4406555-AY001

有效期：至2027年12月

4.10 深圳能源光明电源基地项目集控室精装修施工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能源光明电源基地项目集控室精装修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玉律社区

发 包 人: 深圳能源光明电力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 1 页

张物品
戴泽宇 王程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能源光明电力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能源光明电源基地项目集控室精装修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玉律社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发改核准[2021]1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深圳能源光明电源基地项目位于深圳市光明新区,东临南光高速,西临外环高速。项目一次规划5台H级燃机,分期建设。其中,一期工程拟新建3×600MW H级燃机,位于厂区南部,二期预留2×800MW H级燃机,位于厂区北部。深圳能源光明电源基地项目集控室,已经按建学建筑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图完成了集控室的精装修设计工作。现需要对集控室进行精装修施工。集控室装修区域包括集控楼0米层及13.7米消防前室、参观走廊、集控室、会议室、工作票室、工作餐室、卫生间、淋浴间等,建筑面积约2158.8m²。以施工图纸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深圳能源光明电源基地集控室装修区域位于集控楼0米层及13.7m层,主要包含电梯厅、接待前厅、消防前室、前厅、集控室(五机一控)、电气间、衣帽间/储物间、工作票室、办票室、电气工程师室、工作餐室、热控电子间、大会议室、小会议室、储物间、备用间、卫生间、JEO办公室、运行值班员休息室、交接班室、#4~#5机组热控工程师站、热控工程师室、走廊等,总面积约2158.8平方米,具体以图纸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_____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_____ 米; 宽: _____ 米; 高: _____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_____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_____ 米	☐ 泵站工程 _____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_____ 米 宽: _____ 米	☐ 隧道工程 长: _____ 米 宽: _____ 米 高: _____ 米
☐ 桥梁工程 _____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_____ 米 宽: _____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_____ 米 宽: _____ 米 高: _____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_____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_____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_____ 米	☐ 燃气工程 _____ 米
☐ 其它: _____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 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 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_____ 平方米 ☐ 其它 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 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 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_____ ☐ 附属建筑 _____ ☐ 室外环境 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 _____);				

☐ 智能建筑_ (☐ 综合布线系统_ ☐ 信息网络系统_ ☐ 其它_) ;
☐ 装饰装修_ (☐ 抹灰_ ☐ 涂饰_ ☐ 饰面板 (砖) _ ☐ 吊顶_ ☐ 其它_) ;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施工进场时间以发包人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30 _____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30 _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叁佰零玖万玖仟贰佰叁拾元陆角肆分 (¥3099230.64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伍万陆仟柒佰柒拾贰元陆角陆分 (¥56772.66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拾万元整（¥100000.00元）；

(5) 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

张英 20

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8 月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签订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9 份，承包人执 5 份。

张翼

发包人：(公章) 深圳能源光明电力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41027100040009869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 根玉路摩比科技大厦1栋十四层 邮政编码：518107 法定代表人：邵建平 委托代理人： 电话：18929356170 传真： 电子信箱：wangyafuna@sec.com.cn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深业上城支行 账号：41027100040009869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24528N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 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座、C座A座21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李泽楠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6705558 传真：0755-86705559 电子信箱：hszs88888888@163.com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账号：16951000000011879
---	---

深圳能源光明电源基地 3×600MW (H) 级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工程

单位工程 (工程项目) 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能源光明电源基地项目

编号: GMGS-HSJS-B036-00-TJ-02-001

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光明燃机电厂一期工程 1~12 栋 (集控室精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2158.8 m²	
建设单位	深圳能源光明电力有限公司		项目监理机构	上海电力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蔡凯期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南光 高速与南长路交汇处西南侧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3.08.18		竣工日期	2024.03.13	
工程造价	3099230.64	计划工期	30 天	实际工期	208
技术资料 完整情况	已完整				
竣工达到 标准情况	已竣工				
甩项项目 及其原因	无				
承包单位 (章) 项目经理: 蔡凯期 日期: 2024 年 03 月 13 日					
项目监理机构意见: 同意验收 项目监理机构 (章) 总监理工程师: 李元 日期: 2024 年 03 月 16 日					
设计/勘察单位意见: 同意 设计单位 (章) 项目负责人: 林 日期: 2024 年 03 月 15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 建设单位 (章) 代表: 蔡凯期 日期: 2024 年 03 月 16 日					

本表一式五份, 由承包单位填报, 建设单位、项目监理机构、设计单位各一份, 承包单位一份。

5、项目经理已竣工同类工程业绩

拟派项目经理简历及业绩表

姓名	陈湘林		性 别	男	年 龄	43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2503198211085716	手机号码	86705558
参加工作时间		2016.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5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8201903181、建筑工程				
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装修面积 m³	合同金额（万元）	开工、竣工日期	担任职务	工程质量	
深铁璟城一期 24、31、32 栋幼儿园等配套精装修工程	15486 平方	2343	2024 年 3 月至 2024 年 9 月	项目经理	合格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 2026 年 6 月 12 日



5.1 项目经理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20日 - 2026年11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陈湘林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11月08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8201903181		
聘用企业: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7-25至2028-07-2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陈湘林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名日期: 2026年5月20日	签发日期: 2025年07月2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0004647

姓 名: 陈湘林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2年11月08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07月22日

有 效 期: 2025年07月31日 至 2028年07月2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7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湘林

身份证号：43250319821108571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302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湘林

社保电脑号：628320520

身份证号码：4325031982110857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7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8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9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0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1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2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1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2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3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4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5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合计				8929.25	4202.0			4038.0	1480.66			370.22			249.48	55.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856484888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2 项目经理业绩-深铁璟城一期 24、31、32 栋幼儿园等配套精装修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陈湘林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2503*****1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属地	项目编码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
1	松岗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4403062007100039	其他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	2020-440306-70-03-014177	项目编号	4403062007100039
项目分类	其他	行政区划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具体地点	宝安松岗片区，松福大道以北，朗碧路以西，紧邻茅洲河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2020-440306-70-03-014177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批复机关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立项批复时间	2020-07-06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08437873H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工程投资性质	国内资金	项目二维码	--
资金来源	--	国有资金出资比例	--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316317
总长度(米)	--	建设性质	其他
建设规模	项目规划用地性质为二类居住用地，用地面积约33.15公顷，建筑面积约50.25万平方米，其中住宅建筑面积37.63万平方米，商业建筑建面6.55万平方米，配套设施6.07万平方米，容积率1.52。		
重点项目	否	工程用途	其他
计划开工	--	计划竣工	--
建筑节能信息	--		
超限项目信息	--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	B

松岗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项目编号	4403062007100039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620070699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08437873H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316317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020-440306-70-03-014177

项目地址：宝安松岗片区，松福大道以北，朗碧路以西，紧邻茅洲河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企业承担角色	企业名称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证件号
施工企业	深圳市湛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440300755684834E	宋德新	320311*****57
施工企业	深圳市中晋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3591634127	孟庆刚	222426*****33
施工企业	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有限公司	91440300775594182Y	陈湘林	432503*****16
施工企业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0110717-3	董磊	420982*****14
施工企业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72188951-6	周仁旺	411303*****57
施工企业	深圳市科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14403001923609580	庄初松	440106*****15
施工企业	深圳市益团电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192467202M	王洪葵	432930*****15
施工企业	深圳市中航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4403001922681237	周富中	620422*****1X
施工企业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4831577-4	廖莹	362422*****10
施工企业	深圳市坐标建筑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914403007787552874	曹双捷	652929*****17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 电话：0755-23992600 传真：0755-23992555 邮编：518026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有限公司

承担项目：深铁璟城一期 24、31、32 栋幼儿园等配套精装修工程

贵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深铁璟城一期 24、31、32 栋幼儿园等配套精装修工程招标文件，经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程序，并经我公司批准，贵公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中标价为（人民币）贰仟叁佰肆拾叁万玖仟柒佰陆拾伍元陆角柒分（小写：RMB23,439,765.67 元）。确定贵公司为深铁璟城一期 24、31、32 栋幼儿园等配套精装修工程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4 年 2 月 2 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6-70-03-014177016001

标段名称: 深铁璟城一期24、31、32栋幼儿园等配套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有限公司

中标价: 2343.976567万元

中标工期: 121天

项目经理(总监): 陈湘林



本工程于 2023-11-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1-2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2-02

查验码: 2251760711356639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20-440306-70-03-0141771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2024年05月13日



证书序列号: 2024-062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深铁璟城一期24、31、32栋幼儿园等配套精装修工程		
建设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设计单位	中元天纬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4-03-29	合同竣工日期	2024-07-27
备注	项目经理: 陈湘林 注册证书号: 粤1442018201903181 项目总监: 刘义平 注册证书号: 44001006 范围: 精装修工程;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 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 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 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 不办
理延期或延期次数, 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 本证自行废止。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 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
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深铁璟城一期 24、31、32 栋幼儿园等配 套精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STZY-0240/2024

（第一册，共三册）

发 包 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铁璟城一期 24、31、32 栋幼儿园等配套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深铁璟城 24、31、32 栋幼儿园位于松岗车辆段上盖,其中 24 栋幼儿园为 2 层 9 班, 31、32 栋幼儿园均为 3 层 12 班,总建筑面积约 11000 m²; 25、26 栋体育馆建筑面积为 4,486.42 m²。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范围包括: 深铁璟城 24、31、32 栋幼儿园 25、26 栋体育馆等配套精装修工程, 包括室内装饰部分面积约 11000 m²;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室内精装修、室内公共区域精装修; 精装修工程与建筑、幕墙、景观等工程交接区域的收边、收口等; 二次改造、二次机电安装工程, 通风工程, 25、26 栋 vrv 空调等。具体范围以招标文件、图纸和工程量清单等为准。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1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21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仟叁佰肆拾叁万玖仟柒佰陆拾伍元陆角柒分(小写: RMB23,439,765.67元),其中不含暂列金额暂定价款为20,958,064.17元(其中不含税价19,227,581.81元,增值税金额1,730,482.36元,增值税税率为9%);暂列金额2,481,701.50元(其中不含税价2,276,790.37元,增值税金额204,911.13元,增值税税率为9%),合同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款不随增值税税率变化进行调整。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

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3 月 28 日;

订立地点: 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签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 份,承包人执 1 份。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一路1016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 曲艳明
及电话: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田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 彭亚永
话: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晨

承包人(盖章): 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五路10号天安数码城天吉大厦二层201-255

电 话: 0755-83905355

传 真: 0755-82925169

开户银行: 厦门国际银行珠海五洲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有限公司

账 号: 8078 1000 0000 5411

邮政编码: 518000

承包人经办人: 王玉春

承 包 人 经 办 人 电 话 :
13342900291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承 包 人 电 子 邮 箱 :
454244307@qq.com

时 间: 2024年3月28日

人退还履约保证金：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发包人办公室、售楼处等处被围攻、静坐等情形发生，情节轻微，未造成影响（售楼、发包人工作等未受到影响），每发生一次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人民币 10000 元的违约金；若情节较重（售楼、发包人工作受到影响等承包人未及时主动劝阻并将问题及时解决的），每发生一次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人民币 50000 元的违约金，发包人保留进一步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_____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陈湘林，资格证书号：粤 1442018201903181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见补充条款_____。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 万 元 / 次。

(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自监理发出更换人员通知之日起，超过一周仍未更换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000 元/天 。

4.6 施工管理人员

(2) 属于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其他人员包括 造价员_____。

(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按通用条款执行_____

(5) 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出现以下情况，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① 承包人的项目管理机构设置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 万元_____；

② 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不到位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 万 / 人次；

③ 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 万 / 人次；

④ 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未经监理人或发包人同意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 元 / 人次；

⑤ 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任何职务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 万 元 / 人次；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铁璟城一期 24、31、32 栋幼儿园等配套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4 年 8 月 24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JZ20211709	项目代码	S-2020-K70-503570
项目名称	深铁珺城一期 24、31、32 栋 幼儿园等配套精装修工程	项目曾用名	松岗车辆段上盖物 业开发北区项目
工程地点	项目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建筑面积	15486.42 m²	工程造价	2343.976567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立项批准 文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 【2020】0570 号	宗地号	A401-0187
用地规划许可 证号	地字第 440306202200014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 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BA-2022-0031 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BA-2022-0046 号
施工许可证号 可证号	2020-440306-70-03- 01417719（幼儿园精 装修）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2103
开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29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9 月 24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 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1016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元天纬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门窗幕墙）	深圳市科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智能化）	深圳市亚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有限公司（幼儿园精装修）		
承建单位 （园林景观）	深圳市升源园林生态有限公司（公园园林）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薛华华
副组长	姚东平、张雪奎、刘义平、陈湘林
组员	张传文、李洪超、方建军、杨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传文	方建军、陈湘林、李洪超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姚东平	蔡龙、王飞
工程质控资料	刘义平	任雨荷、王鑫浙、林秀萍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深铁璟城一期 24、31、32 栋幼儿园等配套精装修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深铁璟城一期 24、31、32 栋幼儿园等配套精装修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路基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基层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面层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广场与停车场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人行道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围墙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大门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小品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水景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场坪绿化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郝军平	地铁集团	项目总		郝军平
2	陈书明	金. m. 子.	项目经理		
3	姚东平	地铁集团	项目经理		姚东平
4					
5	楚通	地铁集团	智海		楚通
6	李洪超	合 州	副总		李洪超
7	刘江	合创院	总监		刘江
8	李四军	合创	专监		李四军
9	康爱建	中元天纬	设计		康爱建
10	冯晓军	中元天纬	设计		冯晓军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无		

-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
3	水土保持设施	/
4	防雷装置	/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
18	室外工程	/
19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 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4 年 9 月 24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贵州省工程勘察设计单位出图专用章 设计单位（公章）：贵州元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范围：建筑行业乙级、市政行业乙级、公路行业（公路）专业丙级、水利行业丙级、冶金行业乙级、环境工程专项乙级、电力行业（变电工程、送电工程、新能源发电）乙级 资质证书编号：A452009123 有效期至：2024 年 12 月 27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9 月 24 日 施工单位（公章）：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9 月 24 日 监理单位（公章）：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9 月 2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张雪奎
注册号：5200912-003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6、拟派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拟派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陈湘林	中级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42018201903181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项目副经理	杨钊镓	高级	职称证书	高级	2303001144720	建筑装饰	本单位	/	/
技术负责人	李卫锋	高级	职称证书	高级	粤高职称字第 1703001002776 号	建筑装饰	本单位	/	/
质量负责人	黄创业	中级	岗位证书	中级	0442310700007000005	装饰装修	本单位	/	/
安全负责人	蒋修检	/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	中级	2017033460332017460121000199 粤建安 C3(2024) 0015231	建筑施工安全	本单位	/	/
造价工程师	毛仁喜	中级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一级	建 [造]11234400024001	土木建筑	本单位	/	/
土建工程师	杜金国	高级	职称证书	高级	2401001152344	建筑装饰	本单位	/	/
暖通工程师	韩万波	高级	职称证书	高级	B130521610	暖通	本单位	/	/
电气工程师	梁经宛	高级	职称证书	高级	B11170900117	电气工程	本单位	/	/
给排水工程师	韩晓宇	高级	职称证书	高级	ZGA05006522	给排水	本单位	/	/
深化设计师	李龙明	中级	职称证书	中级	2503003260630	装饰设计	本单位	/	/
BIM 工程师	陈多宜	中级	BIM 证书	高级	210361020346419	装饰装修	本单位	/	/
测量工程师	李夏欢	/	职业培训合格证书	/	2501090000647642		本单位	/	/
专职安全员	洪秋国	中级	安全生产考核证	C3	粤建安 C3(2014) 0015126		本单位	/	/
专职安全员	李启邵	初级	安全生产考核证	C3	粤建安 C3(2023) 0901218		本单位	/	/
专职安全员	郑泽辉	/	安全生产考核证	C3	粤建安 C3(2018) 0008776		本单位	/	/
装修施工员	叶志标	/	职业培训合格证书	/	0442210200007000045	装饰装修	本单位	/	/
装修施工员	蔡凯期	中级	职业培训合格证书	/	0442210200007000041	装饰装修	本单位	/	/
质检员	肖辉苹	/	职业培训合格证书	/	0441810794418000717	装饰装修	本单位	/	/

水电施工 员	刘宗乾	中级	职业培训 合格证书	/	044221030000700006 4	设备安 装	本单位	/	/
水电施工 员	李楚云	初级	职业培训 合格证书	/	044241030002100000 9	设备安 装	本单位	/	/
资料员	戴少涛	中级	职业培训 合格证书	/	044171149441700516 3	/	本单位	/	/
材料员	林华乾	初级	职业培训 合格证书	/	044231110000700002 0	/	本单位	/	/
劳资专管 员	邵丽琼	/	职业培训 合格证书	/	044181139441800134 4	/	本单位	/	/

注：1）必填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员、劳资专管员；2）选填项：项目副经理、土建工程师、强电工程师、弱电工程师、暖通工程师、给排水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测量工程师、质量员、施工员、材料员、预算员、资料员、其他施工管理人员。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6年6月12日



6.1 项目经理（陈湘林）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20日 - 2026年11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陈湘林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11月08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8201903181		
聘用企业: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7-25至2028-07-24)		
		
	个人签名: 陈湘林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签名日期: 2026年5月2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0004647

姓 名:陈湘林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2年11月08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7月22日

有 效 期:2025年07月31日 至 2028年07月2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7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湘林

身份证号：43250319821108571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302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湘林	性别男，一九八二年十一月八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九月至二〇一六年一月	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专升本网络教育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郭东明
证书编号：101417201605010779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湘林

社保电脑号：628320520

身份证号码：4325031982110857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7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8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9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0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1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2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1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2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3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4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5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合计				8929.25	4202.0			4038.0	1480.66			370.22			249.48	55.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856484888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2 项目副经理（杨钊镪）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杨钊镪

身份证号：35052119890311253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472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钊强

社保电脑号：649041707

身份证号码：350521198903112536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06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2023	07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2023	08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2023	09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2023	10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700	8.91	2360	16.52
2023	11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700	8.91	2360	16.52
2023	12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700	8.91	2360	16.52
2024	01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2024	02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2024	03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4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5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6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7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08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09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0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5	0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2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3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4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5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6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7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8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9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10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1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12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1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2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3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4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5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合计			37889.4	22340.8			5977.7	1932.29			1607.78			1499.57	1888.47	668.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8565c5f66m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3 技术负责人（李卫锋）





建筑装饰行业科学技术奖 专家证书

姓 名：李卫锋

性 别：男

专业类别：工程技术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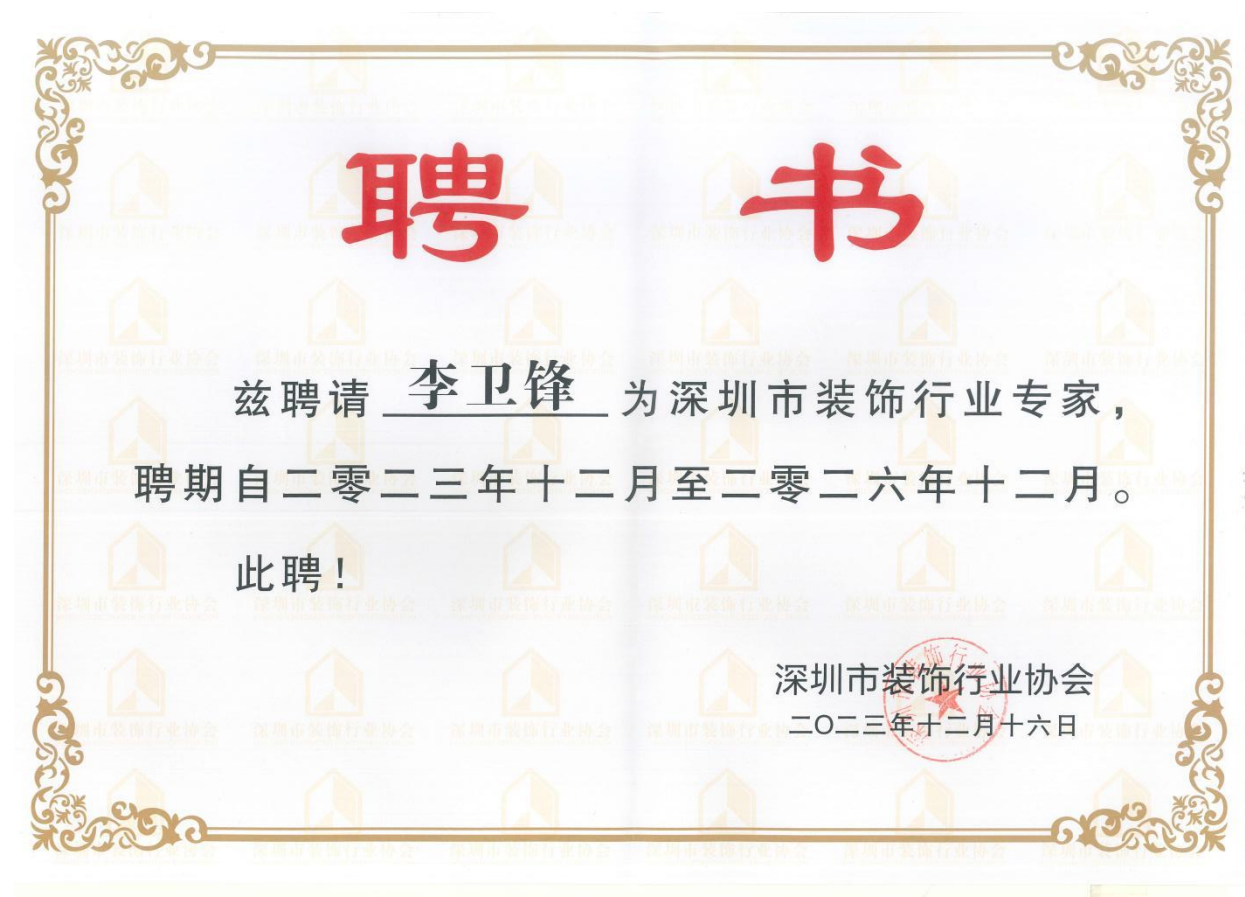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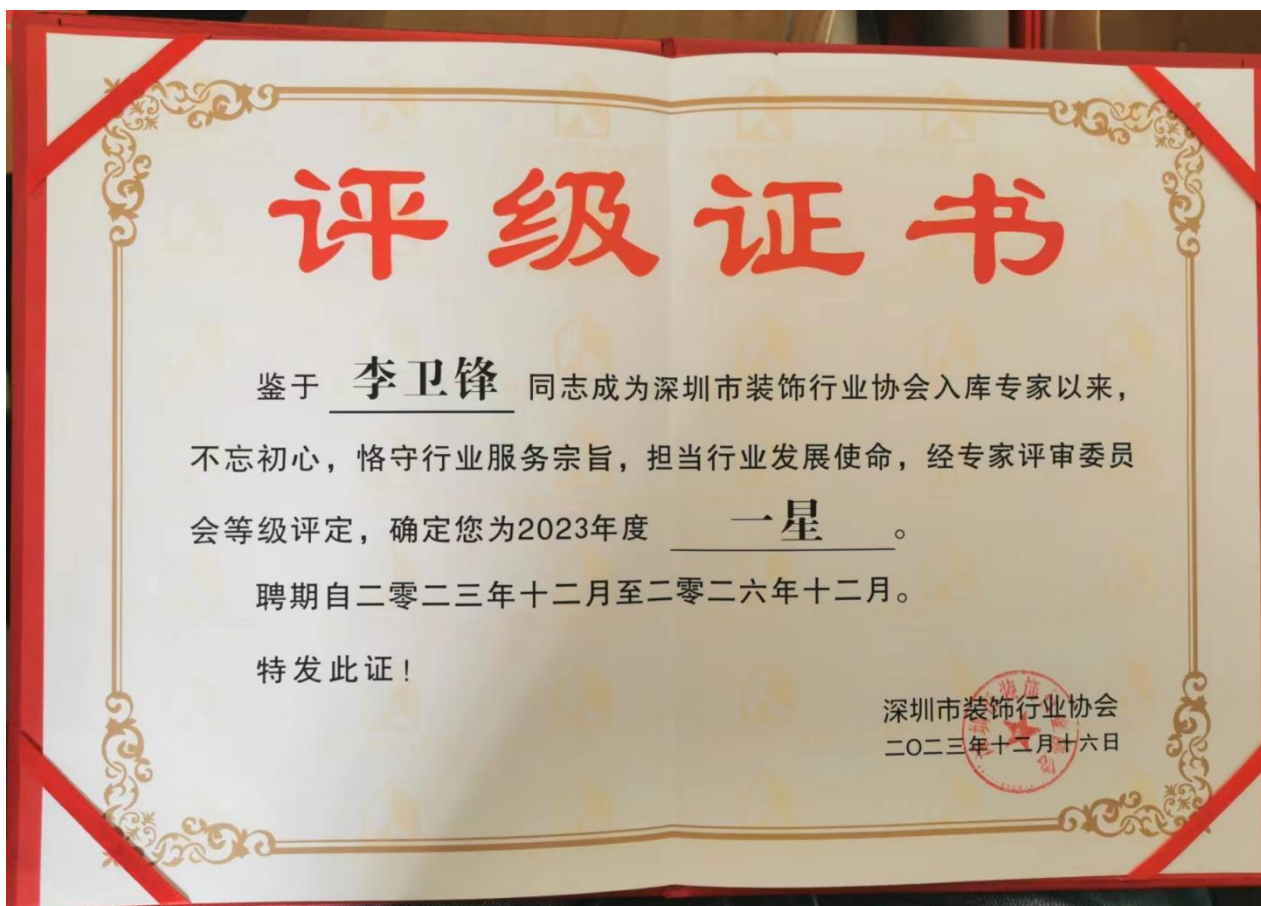
身份证号：432321197612096798

证书编号：23-ZJ-031316999



经审定，李卫锋 为建筑装饰行业科学技术奖
专家，特发此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卫锋

社保电脑号：604106333

身份证号码：43232119761209679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28091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0	28091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1	28091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2	28091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1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2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3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4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5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6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7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8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9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10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11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12	280912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6	01	280912	6500.0	1105.0	52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6	02	280912	6500.0	1105.0	52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6	03	280912	6500.0	1105.0	52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6	04	280912	6500.0	1105.0	52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6	05	280912	6500.0	1105.0	52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500	58.5	6500	52.0	13.0
合计				27179.83	13164.96			11527.28	4365.56			1064.46				1297.48	320.7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8563be73e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4 质量负责人（黄创业）

证书编码：044231070000700000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黄创业

身份证号： 440582198910280196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3 年 01 月 12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创业

身份证号：44058219891028019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242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创业

社保电脑号：635221421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910280196

页码：4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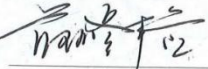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个人交
2025	02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11.0
2025	03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11.0
2025	04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11.0
2025	05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11.0
2025	06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11.0
2025	07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11.0
2025	08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11.0
2025	09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11.0
2025	10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11.0
2025	11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11.0
2025	12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12.0
2026	01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12.0
2026	02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12.0
2026	03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12.0
2026	04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12.0
2026	05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12.0
合计			63071.5	36180.0				26786.36	9528.5			2536.12		3502.68		1652.6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85648da2d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5 安全负责人（蒋修检）

	
本人签名 	姓 名 蒋修检
职业资格 证书管理号 2017033460332017460121000199	性 别 男
	证件号码 430411197611220014
	级 别 中管级
	执业证号 46180201518
	发证日期 2018年11月11日
	

注册记录 <table><tr><td>Y0004 蒋修检</td><td>430411197611220014</td></tr><tr><td>注册类别: 道路运输安全</td><td></td></tr><tr><td>聘用单位: 深圳市华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td><td></td></tr><tr><td>有效期: 2021年11月1日至2026年10月31日</td><td></td></tr></table>	Y0004 蒋修检	430411197611220014	注册类别: 道路运输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市华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期: 2021年11月1日至2026年10月31日		注册记录 <table><tr><td>B0040 蒋修检</td><td>430411197611220014</td></tr><tr><td>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td><td></td></tr><tr><td>聘用单位: 深圳中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td><td></td></tr><tr><td>有效期: 2023年10月31日至2026年10月31日</td><td></td></tr></table>	B0040 蒋修检	430411197611220014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中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 2023年10月31日至2026年10月31日	
Y0004 蒋修检	430411197611220014																
注册类别: 道路运输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市华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期: 2021年11月1日至2026年10月31日																	
B0040 蒋修检	430411197611220014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中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 2023年10月31日至2026年10月31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4) 0015231

姓 名: 蒋修检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6年11月22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4年03月11日

有 效 期: 2024年03月11日 至 2027年03月1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3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蒋修检

社保电脑号：803030876

身份证号码：4304111976112200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20815.33	10771.76			3157.66	1052.66			1052.66		611.39	616.28		162.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8564ab5f1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6 造价工程师（毛仁喜）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6月11日
- 2026年09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毛仁喜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1年10月10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34400024001

有 效 期: 2023年07月28日-2027年07月27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毛仁喜

个人签名: 毛仁喜

签名日期: 2026.6.11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毛仁喜
身份证号码: 420902198110107359
性别: 男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34400024001

初始注册日期: 2023 年 07 月 28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3 年 07 月 28 日



	专业名称: Professional Field <u>建筑管理工程</u>
姓名: Full Name <u>毛仁喜</u>	资格名称: Qualificational Title <u>工程师</u>
身份证号: ID No. <u>420902198110107359</u>	批准时间: Approval Date <u>2019年11月24日</u>
管理号: Administration No. <u>A6212019300146</u>	批准单位: Approved by <u>武汉市职改办</u>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u>2020年7月2日</u>	批准文号: Approval No. <u>武职任[2019]728号</u>
	评审组织: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u>武汉市城市建设中评</u>

受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委托, 本证书由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中级评审委员会评审, 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awarded by Wuhan City Bureau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Inter Mediate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has qualified as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Wuhan City Bureau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编号: <u>00036321</u>
---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毛仁喜

社保电脑号：807791888

身份证号码：420902198110107359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29601.73	15792.56			4623.37	1386.5			1345.7				1035.6		35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8565aeed1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7 土建工程师（杜金国）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杜金国

身份证号：43082119831126681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3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装饰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1001152344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16日



 HUNAN UNIVERSITY 湖南大学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证书编号: No.0027739	硕士研究生 杜金国 , 性别 男 , 一九八三年 十一月 二十六日生, 于 二〇一一年 九月 至二〇一五年 四月 在湖南大学 工商管理 专业学习, 学制 二 年, 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 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 答辩通过, 准予毕业。 校 长:  二〇一五年 四月 二十八日 电子注册编号: 105321201502000052
--	---

姓名	杜金国	
性别	男 民族 土家	
出生	1983 年 11 月 26 日	
住址	湖南省慈利县赵家岗乡新泉村8组	
公民身份号码	4308211983112668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慈利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5.21-2038.05.2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杜金国

社保电脑号：624426329

身份证号码：4308211983112668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7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08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09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0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1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2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3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4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5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6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7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8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9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0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1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2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47.75	4775	38.20
2026	01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47.75	4775	38.20
2026	02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47.75	4775	38.20
2026	03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47.75	4775	38.20
2026	04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47.75	4775	38.20
2026	05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47.75	4775	38.20
合计				16759.12	8514.32			2299.33	766.52			766.52			892.87	198.38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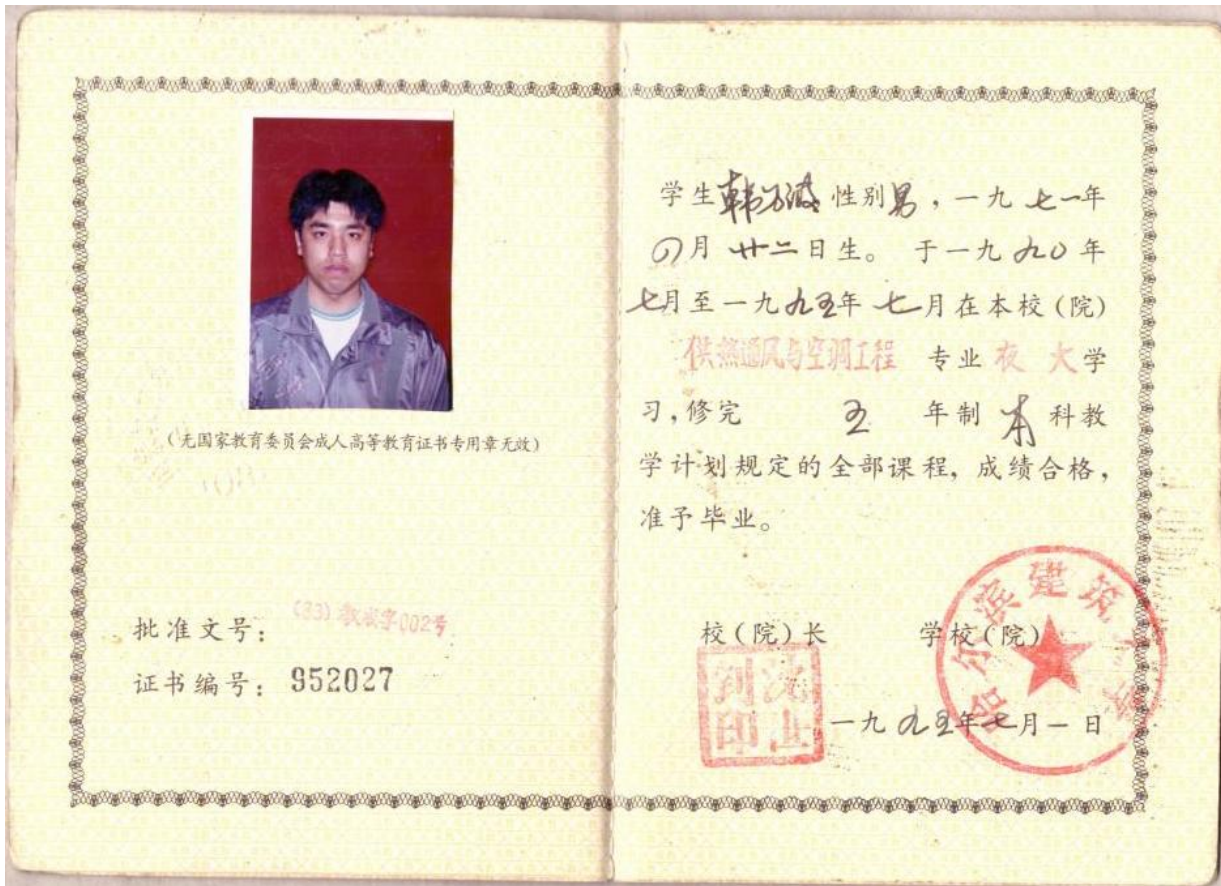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8564873f2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8 暖通工程师（韩万波）

本证书由黑龙江省人事厅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Personnel Department of Heilongjia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is qualified for the technical or professional post stated herein.	 黑龙江省人事厅制发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eilongjiang Provincial Personnel Department 编号: B130521610 NO. 11111111
--	---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韩万波 姓 名 Name 性 别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暖通 专业名称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Post 授予时间 Date of Issue 2005年9月1日  发证机关 Issued by
--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韩万波

社保电脑号：813024651

身份证号码：2301031971042216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11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12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5	0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8.88	4.72
2025	0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8.88	4.72
2025	03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5	04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5	05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5	06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5	07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5	08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5	09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5	10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5	11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5	12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6	01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2026	02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2026	03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2026	04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2026	05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合计			22136.93	11526.96			3391.02	1104.5			1099.86	642.35	682.36	191.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85648853cn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9 电气工程师（梁经宛）

本证书由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编号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Henan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		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 任职资格证书 (高级)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 N° 00147347			
从事专业 Speciality	电气				
专业技术职务 任 职 资 格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	高级工程师				
评审组织 Organization Of Evaluation	河南省许继集团工程系列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格评审委员会	姓 名 Full Name	梁经宛	性 别 Sex	女
评审通过时间 Time Of Adoption	2017. 11	出生年月 Birthdate	1985. 06	籍 贯 Native Place	
发证单位 Issuing Authority	河南省人民政府	工作单位 Work Unit	许昌许继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文 件 号	豫职改【2018】19号	证书编号 Credentials No.	B11170900117		
			2018 年 3 月 8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梁经宛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800894613
单位编号：280912

身份证号：500383198506181761
计算单位：元

页码：2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11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12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5	0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8.88	4.72
2025	0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8.88	4.72
2025	03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5	04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5	05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5	06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5	07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5	08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5	09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5	10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5	11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5	12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6	01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2026	02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2026	03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2026	04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2026	05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合计				35167.73	21072.56			6006.08	1837.94			1642.7		1305.08	54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8565a530cz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10 给排水工程师（韩晓宇）

北京市职称证书

姓 名	韩晓宇
证件号码	230622198410101577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年10月
专 业	给水排水
级 别	正高级
资格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申报单位	北京城市排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ZGA05006522



经北京市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正高级工程师资格。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韩晓宇

社保电脑号：803393739

身份证号码：230622198410101577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32307.73	19312.56			5482.1	1663.26			1543.7			795.11	1181.88	48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856488b5e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11 深化设计师（李龙明）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龙明

身份证号：36073019890523381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设计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6063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龙明

社保电脑号：638950248

身份证号码：360730198905233816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3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3	280912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4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5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6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7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8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9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0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1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2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1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2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3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4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5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6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7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8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9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10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11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12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1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龙明

社保电脑号：638950248

身份证号码：360730198905233816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2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3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4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5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0	54.0	6000	48.0	12.0
合计			43885.6	24468.8			31603.38	11752.88			1730.56		1573.61		2093.24		801.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8563be9df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12 BMI 工程师（陈多宜）

姓 名 陈多宜 Name	专业名称 BIM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Name
性 别 男 Sex	考核级别 高级 Skill Level
身份证号 44058219820908009X ID Card No.	考核成绩 合格 Result Test
文化程度 本科 Educational Level	
证书编号 210361020346419 Certificate No.	邮电通信人才交流中心(印) Talents Exchange Center of Post and Telecommunications Industry
	2021 年 03 月 25 日 Year Month Day

说 明 Instructions	备 注 Note
1. 本证为从事信息与通信相应专业技术培训、考试合格的凭证。 2. 本证书培训考核内容必须严格按照从事岗位技术标准进行。 3. 本证书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严禁涂改。	
1. This certificate is engaged in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technical training and exam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2. This certificate training appraisal content must be in strict accordance with the technical standards in the post. 3. This certificate shall not transfer limited personal use, is prohibited altered.	Nº 2021103088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多宜

身份证号：44058219820908009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263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多宜

社保电脑号：613814131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20908009X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3	280912	5000.0	7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2024	04	28091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2024	05	28091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2024	06	28091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2024	07	28091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2024	08	28091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2024	09	28091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2024	10	28091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2024	11	28091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2024	12	28091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2025	01	280912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5	02	280912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5	03	280912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5	04	280912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5	05	280912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5	06	280912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5	07	280912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5	08	280912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5	09	280912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5	10	280912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5	11	280912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5	12	280912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1	280912	6000.0	96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2	280912	6000.0	96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3	280912	6000.0	96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4	280912	6000.0	96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5	280912	6000.0	96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合计			49083.0	27912.0			19890.6	7107.88			1708.28	1908.68		1960.96		666.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856481111a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13 测量工程师（李夏欢）



证书编号：250109000064764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李夏欢

性 别：女

身份证号：4414*****382X

证书编号：2501090000647642

证书有效期：2028年07月04日

岗位名称：测量员

工作单位：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5 年 07 月 04 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本电子证书做为纸质证书的副本，仅供查询验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夏欢

社保电脑号：606651420

身份证号码：44142119860628382X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4	28091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5	28091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6	28091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7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08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09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0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1	28091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2	28091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3	28091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4	28091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5	28091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6	28091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7	28091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8	28091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9	28091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0	28091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1	28091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2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6	01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6	02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6	03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6	04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6	05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11.0
合计				37347.32	20180.16			27280.2	9973.2			1538.21			1365.71	1666.2	573.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8565a1a3e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14 专职安全员（洪秋国）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15126	
姓 名:	洪秋国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7年07月18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10月24日
有 效 期:	2023年10月09日 至 2026年10月2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洪秋国

身份证号：44058219870718093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283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01009-015 161609 440582198707180931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洪秋国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七月十八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三月至二〇一六年一月在本校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井冈山大学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教成厅(1994)10号
证书编号：104195201606153371

校(院)长：曾建乐

二〇一六年一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洪秋国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7 月 18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棉北街道东家宫潮揭路十七巷17号102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8707180931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2.08-2041.02.0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洪秋国

社保电脑号：629753004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707180931

页码：4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280912	3200.0	448.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3200.0	448.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2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3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4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5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6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7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8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9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0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2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3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4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5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6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7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8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9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10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1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12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1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2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3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4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5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合计			64243.78	38908.32			14606.45	4880.07			2720.53			2511.08	6686.66	1714.6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8563be85di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15 专职安全员（李启邵）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901218	
姓 名:	李启邵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9年04月17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11月06日
有 效 期:	2023年11月06日 至 2026年11月0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1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启邵

身份证号：36012219990417033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4467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启邵

社保电脑号：805920052

身份证号：360122199904170333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个人交
2025	07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8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9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0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1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2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6	01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42.98	4775	38.2
2026	02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42.98	4775	38.2
2026	03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42.98	4775	38.2
2026	04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42.98	4775	38.2
2026	05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42.98	4775	38.2
合计			29293.73	15616.56				5017.54	1697.25			1335.8		1141.56	3380.35	429.6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8564b0e61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16 专职安全员（郑泽辉）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2018）0008776	
姓 名:	郑泽辉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6年10月01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8年05月22日
有 效 期:	2024年03月21日 至 2027年05月2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3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泽辉

社保电脑号：649474327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610010412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个人交
2022	04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2022	05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06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07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08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09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3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4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5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6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7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8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9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4	01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2024	02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2024	03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4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5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6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7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08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09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0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1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2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3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4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5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6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7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8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9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0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1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2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42.98	4775	38.2
2026	01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42.98	4775	38.2
2026	02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42.98	4775	38.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泽辉

社保电脑号：649474327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610010412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费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3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2.98	4775	38.2	1.55
2026	04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2.98	4775	38.2	1.55
2026	05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2.98	4775	38.2	1.55
合计				37428.43	22463.76			7052.0	2429.73			1720.97			1277.35	1779.1	716.7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8565fc4a8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17 装修施工员（叶志标）

证书编码：044221020000700004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叶志标

身份证号： 44152319910715601X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2年 09月 06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叶志标

身份证号：44152319910715601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625904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志标

社保电脑号：636968382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10715601X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个人交
2025	08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9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0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1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2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6	01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2026	02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2026	03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2026	04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2026	05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合计			32812.91	16398.32				22233.86	7937.8			1344.26		1271.25	1501.47	457.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8563c8075y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18 装修施工员（蔡凯期）

证书编码: 044221020000700004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蔡凯期

身份证号: 445202199501313816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2年 09月 1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蔡凯期

身份证号：44520219950131381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214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No.01- 210756961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凯期

社保电脑号：644602041

身份证号码：445202199501313816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1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2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1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2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3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4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5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6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7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8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9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10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11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12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1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2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3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4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5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合计			51289.0 28480.0			38289.54 13936.76			1960.44			1827.83 2411.4		969.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85647d3d7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19 质检员（肖辉苹）

证书编码: 044181079441800071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肖辉苹 身份证号: 440582198802260411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11月 05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辉苹

社保电脑号：646549186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802260411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个人交
2025	04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5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6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7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8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9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0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6	0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6	0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6	03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6	04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6	05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合计			40474.33	24338.16				7541.31	2592.84			1833.88	1417.95	2000.67		833.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8563c1a53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20 水电施工员（刘宗乾）

证书编码：044221030000700006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刘宗乾

身份证号： 420626198808082514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2年 09月 06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宗乾

身份证号：42062619880808251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6024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宗乾

社保电脑号：647738980

身份证号码：420626198808082514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2	11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2022	12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2023	01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2023	02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2023	03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2023	04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2023	05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06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07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08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09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10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11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12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2024	01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2024	02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2024	03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4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5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6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7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08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09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0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5	0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2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3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4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5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6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7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8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9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10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1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12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1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2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3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4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5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合计			43537.0	25656.0			6711.82	2316.31			1789.76		1590.61	1944.68	715.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8565aa42d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21 水电施工员（李楚云）

证书编码: 044241030002100000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李楚云

身份证号: 440582199009160946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4年10月2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楚云

身份证号：440582199009160946



职称名称：技术员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员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625972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楚云

社保电脑号：802608414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009160946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07	28091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8	28091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9	28091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4	01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2024	02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2024	03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4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5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6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7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08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09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0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1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2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3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4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5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6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7	28091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8	28091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9	28091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0	28091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1	28091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2	28091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42.98	4775	38.2
2026	01	28091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42.98	4775	38.2
2026	02	28091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42.98	4775	38.2
2026	03	28091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42.98	4775	38.2
2026	04	28091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42.98	4775	38.2
2026	05	28091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42.98	4775	38.2
合计				33165.73	19840.56			29525.37	10978.5			1573.4			1188.75	588.0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8564afala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22 资料员（戴少涛）

证书编码：044171149441700516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戴少涛

身份证号：44058219910919019X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1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戴少涛

身份证号：44058219910919019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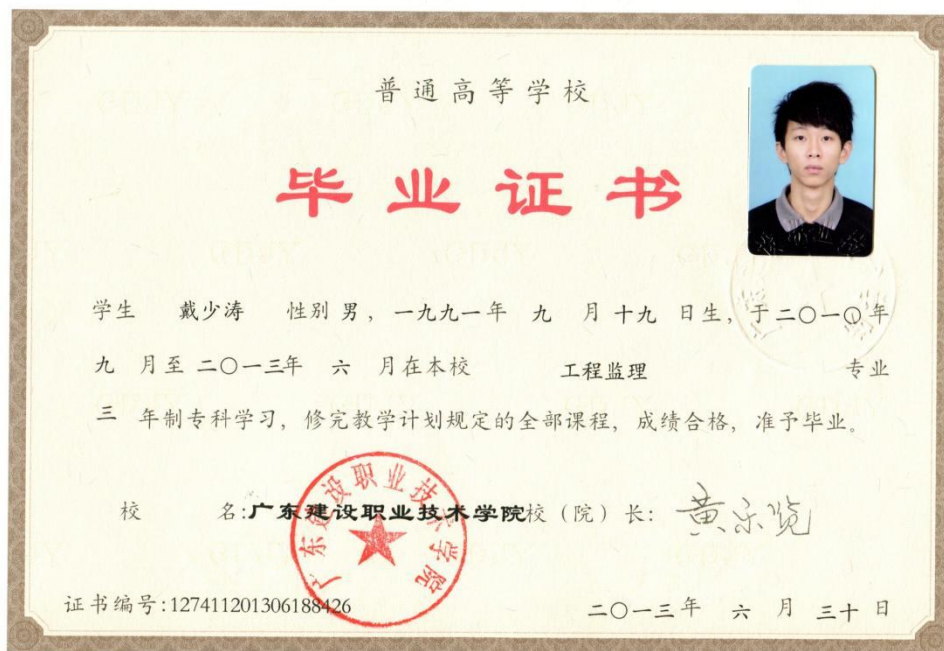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7804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12月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戴少涛

社保电脑号：637261969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10919019X

页码：4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个人交
2025	1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11.0
2025	12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12.0
2026	01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12.0
2026	02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12.0
2026	03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12.0
2026	04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12.0
2026	05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12.0
合计				58738.42	35010.72			8945.86	3061.25			2448.86		2222.04	3274.68	1508.6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856485d3a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23 材料员（林华乾）

证书编码：044231110000700002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林华乾

身份证号： 440883199404112293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3年 01月 1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林华乾

身份证号：44088319940411229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7032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华乾

社保电脑号：644209773

身份证号码：440883199404112293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2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3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4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5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6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7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8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9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4	01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2024	02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2024	03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4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5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6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7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08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09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0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1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2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3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4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5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6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7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8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9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0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1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2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42.98	4775	38.2
2026	01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42.98	4775	38.2
2026	02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42.98	4775	38.2
2026	03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42.98	4775	38.2
2026	04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42.98	4775	38.2
2026	05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42.98	4775	38.2
合计				35739.73	21424.56			6761.91	2333.01			1662.5			1675.18	651.8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8565a61a6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情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24 劳资专管员（邵丽琼）

证书编码：044181139441800134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邵丽琼

身份证号：441224199703142925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0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邵丽琼

社保电脑号：636099315

身份证号码：441224199703142925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1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1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2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3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4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5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6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7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8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9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0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1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2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6	01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6	02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6	03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6	04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6	05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合计			43636.0	24987.76			31157.95	11537.67			1874.48		1471.55	2081.85		874.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8563c84a1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24 无在建项目任职承诺书

6.24 无在建项目任职承诺书

深圳能源光明电力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深圳光明燃机电厂一期工程（深圳能源光明电源基地）
13-15 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声明，以上项目管理机构
配备均无在建项目任职。

我单位的上述声明内容真实有效，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6 月 12 日



7、企业资质资信情况

7.1 投标人资质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资质情况一览表

序号	资质名称	等级	证书号	发证时间	发证单位	备注
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二级	D244023344	2025 年 12 月 11 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D244023344	2025 年 12 月 11 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3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D244023344	2025 年 12 月 11 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4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D244023344	2025 年 12 月 11 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5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二级	D244023344	2025 年 12 月 11 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6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二级	D244023344	2025 年 12 月 11 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7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D244023344	2025 年 12 月 11 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8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D244023344	2025 年 12 月 11 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9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D244023344	2025 年 12 月 11 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0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	二级	D244023344	2025 年 12 月 11 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1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二级	D344030987	2025 年 4 月 30 日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12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二级	D344030987	2025 年 4 月 30 日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13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二级	D344030987	2025 年 4 月 30 日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14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	二级	D344030987	2025 年 4 月 30 日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不相关资质将不予统计。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6 月 12 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23344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法定代表人: 李泽楠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 A座、B座、C座A座2101

有效期: 至2026年10月11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11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30987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法定代表人: 李泽楠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 A座、B座、C座A座210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9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04月30日



7.2 投标人资信证明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资信证明情况一览表

序号	资信证明名称	等级	证书号	发证时间	发证单位	备注
1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AAAA 级		2025 年 12 月	广东省市场协会	
2	广东省诚信经营企业			2025 年 9 月	广东省市场协会	
3	资信等级证书	AAA		2025 年 6 月 27 日	深圳南方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4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AAA	GDJXXY3A03 0-2025	2025 年 9 月 1 日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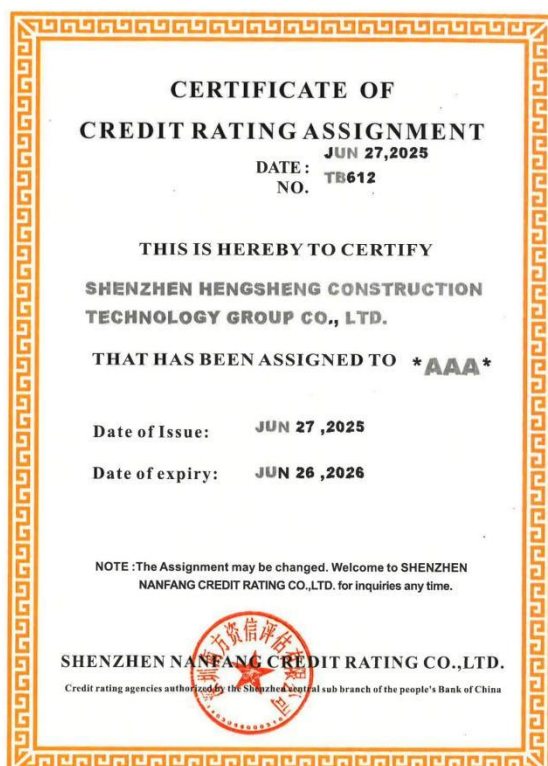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不相关资信将不予统计。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 2026 年 6 月 12 日







7.3 近 3 年无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承诺书

近 3 年无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承诺书

深圳能源光明电力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 深圳光明燃机电厂一期工程（深圳能源光明电源基地）13-15 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声明，近 3 年无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我单位的上述声明内容真实有效，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6 月 12 日



7.4 无拖欠工资并接入“深圳市建筑工人实名制平台”承诺书

无拖欠工资并接入“深圳市建筑工人实名制平台”承诺书

深圳能源光明电力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 深圳光明燃机电厂一期工程（深圳能源光明电源基地）13-15 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声明，无拖欠工资并接入“深圳市建筑工人实名制平台”。

我单位的上述声明内容真实有效，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6 月 12 日



8、企业财务状况

投标人财务状况表

项目或指标	单位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一、资产总计	万元	32487.12 万元	38349.98 万元	47132.12 万元
二、营业总收入	万元	134305.03 万元	153303.75 万元	162220.25 万元
三、净利润	万元	3382.35 万元	5166.09 万元	6158.09 万元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 2026 年 6 月 12 日



3.1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轩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会计报表附注	8-15
七、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轩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8号和合仓储大厦仓储区二层T8旅游创意园

A213

电话：0755-23610893

机密

深轩财审字[2023]XYK第073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恒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三日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53,985,263.00	55,437,554.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200,735,622.18	197,592,155.6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3	14,099,702.10	20,255,152.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	12,335,605.35	19,297,026.1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81,156,192.63	292,581,888.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43,715,062.87	5,683,261.3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715,062.87	5,683,261.36
资产合计		324,871,255.50	298,265,150.1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000,000.00
应付账款	6	17,766,079.29	19,222,601.3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53,807.86	859,124.70
应交税费		2,623,557.15	3,265,068.22
其他应付款	7	1,352,514.31	1,366,577.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495,958.61	59,713,371.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2,495,958.61	59,713,371.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8	9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	18,738,355.42	18,738,355.42
未分配利润	10	193,636,941.47	159,813,423.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2,375,296.89	238,551,778.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4,871,255.50	298,265,150.1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1	1,343,050,354.07
减：营业成本	12	1,272,354,262.53
税金及附加	13	4,728,445.8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4	20,145,755.3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	723,866.0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098,024.34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45,098,024.34
减：所得税费用	16	11,274,506.08
四、净利润		33,823,518.2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23,518.2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823,518.2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 年 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553,738,061.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6,500,068.75
现金流入小计	5	1,560,238,130.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1,477,826,476.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20,586,974.24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24,717,404.1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33,559,566.68
现金流出小计	10	1,556,690,421.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3,547,708.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30,0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35,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5,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1,452,291.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55,437,554.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53,985,263.0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项 目	行次	2022年度							本 年 金 额				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50,000,000.00								18,738,355.42	159,813,423.21		238,551,778.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50,000,000.00								18,738,355.42	159,813,423.21		238,551,778.63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30,000,000.00									33,823,518.26		63,823,518.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33,823,518.26		33,823,518.2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30,000,000.00											3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9	30,000,000.00											3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五）专项储备	24													
1. 本年提取	25													
2. 本年使用	26													
（六）其他	27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	90,000,000.00								18,738,355.42	193,636,941.47		302,375,256.89	

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X4D88W



名称 深圳轩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振鑫

成立日期 2017年12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8号和合仓储大厦仓储区二层T8旅游创意园A213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后角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04月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690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〇年七月廿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轩誉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王振鑫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8号和合

仓储大厦仓储区二层T8旅游创意园A213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47470270

执业证书编号:

深财会[2018]33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7年12月18日

批准执业日期:



		姓名	闫化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4-05-1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轩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60219740518231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轩誉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4 月 7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广东街头白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4 月 7 日 /y /m /d
---	---

年 /y 月 /m 日 /d

3.2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17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机密

深中启会审字[2024]第J1521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盖章）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93,829,811.22	53,985,263.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223,743,002.40	200,735,622.1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3	15,566,448.31	14,099,702.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	10,591,874.98	12,335,605.3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43,731,136.91	281,156,192.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39,768,680.39	43,715,062.8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768,680.39	43,715,062.87
资产合计		383,499,817.30	324,871,255.5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	25,674,244.94	17,766,079.2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15,173.25	753,807.86
应交税费		4,124,854.71	2,623,557.15
其他应付款	7	2,649,295.53	1,352,514.31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3,463,568.43	22,495,958.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3,463,568.43	22,495,958.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8	110,000,000.00	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738,355.42	18,738,355.42
未分配利润	9	221,297,893.45	193,636,941.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0,036,248.87	302,375,296.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3,499,817.30	324,871,255.5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0	1,533,037,514.01
减：营业成本	11	1,440,551,520.78
税金及附加	12	4,899,112.5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	18,847,115.8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4	-141,504.4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881,269.30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68,881,269.30
减：所得税费用	15	17,220,317.32
四、净利润		51,660,951.9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660,951.9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660,951.9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 年 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587,460,345.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5,535,318.66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5	1,592,995,664.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1,454,435,404.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8,545,352.89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47,774,044.3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42,396,313.99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10	1,553,151,116.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39,844,548.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20,0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4,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29	24,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24,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33	24,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39,844,548.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53,985,263.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93,829,811.2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项 目	行次	2023年度							本 年 金 额				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90,000,000.00								18,738,355.42	193,636,941.47		302,375,296.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24,000,000.00		-24,000,000.00	
二、本年初余额	05	90,000,000.00								18,738,355.42	169,636,941.47		278,375,296.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20,000,000.00									51,660,951.98		71,660,951.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51,660,951.98		51,660,951.9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20,000,000.00											2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9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五）专项储备	24													
1. 本年提取	25													
2. 本年使用	26													
（六）其他	27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	110,000,000.00								18,738,355.42	221,297,893.45		350,036,248.8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姓名		韩泰山
		Sex	男	
Full name		出生日期	1971-04-02	黑龙江中广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Sex		工作单位	黑龙江中广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Date of birth		Working unit	230502197104020730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韩泰山 23000015704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23000015704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6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7 年 3 月 29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余善红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1-02-25	所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430602197102254528
Full name	余善红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71-02-25	Working unit	430602197102254528
身份证号码	430602197102254528						

湖北中达中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4403117434408

2022年

证书编号: 43070007002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 11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0年6月12日续登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T4480Y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韩泰山

成立日期 2021年05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坂雪岗大道4033号
江南时代大厦2号楼四层401B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11月1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685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韩泰山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坂雪岗大道

经营场所: 4033 号江南时代大厦 2 号楼四层 401B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356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1]48 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1 年 8 月 4 日



3.3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四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20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机密

深华健年审字[2025]第H075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38,882,168.13	93,829,811.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272,805,176.72	223,743,002.4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3	13,537,885.65	15,566,448.3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	10,273,720.42	10,591,874.9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35,498,950.92	343,731,136.9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35,822,297.87	39,768,680.3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822,297.87	39,768,680.39
资产合计		471,321,248.79	383,499,817.3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	50,511,367.41	25,674,244.9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	1,622,024.02	1,015,173.25
应交税费	8	4,501,982.29	4,124,854.71
其他应付款	9	3,068,692.33	2,649,295.5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9,704,066.05	33,463,568.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9,704,066.05	33,463,568.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	18,738,355.42	18,738,355.42
未分配利润	12	282,878,827.32	221,297,893.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1,617,182.74	350,036,248.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71,321,248.79	383,499,817.3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 期 金 额
一、营业收入	13	1,622,202,499.91
减：营业成本	14	1,512,012,798.72
税金及附加	15	5,357,733.0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6	22,501,188.5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7	222,867.8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107,911.8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82,107,911.83
减：所得税费用	18	20,526,977.96
四、净利润		61,580,933.8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580,933.8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580,933.8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 期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591,380,652.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5,658,300.00
现金流入小计	5	1,597,038,952.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1,474,942,587.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15,966,023.06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54,506,003.9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6,571,981.30
现金流出小计	10	1,551,986,595.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45,052,356.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45,052,356.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93,829,811.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138,882,168.1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10,000,000.00								18,738,355.42	221,297,893.45		350,036,248.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初余额	05	110,000,000.00								18,738,355.42	221,297,893.45		350,036,248.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61,580,933.87	61,580,933.87		61,580,933.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61,580,933.87		61,580,933.8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五）专项储备	24												
1. 本年提取	25												
2. 本年使用	26												
（六）其他	27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	110,000,000.00								18,738,355.42	282,878,827.32		411,617,182.7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2769057049C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4年12月15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八卦社区八卦三路光远2栋 光纤工业小区2栋607
法定代表人	贾芷彬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应当依法办理变更登记，不得擅自变更或超范围经营。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后角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下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成立或变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10月2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2073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3年10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首席合伙人：贾芷彬
主任会计师：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三路光纤2栋光纤2栋光纤2栋607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47470413
批准执业文号：黑财注字[2004]7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4年12月22日





图广证 23010085001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23010085001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3 年 08 月 05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d



姓名	贾广超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55-07-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黑龙江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0202195507202034
Identity card No.	



何慧 14010094000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401009400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西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6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何慧
Full name: 何慧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1-03-01
Date of birth: 1991-03-01
工作单位: 山西中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山西中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40411199103013625
Identity card No.: 140411199103013625

9、其他

9.1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能源光明电力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贵单位深圳光明燃机电厂一期工程（深圳能源光明电源基地）13-15 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李泽楠
	身份证号	440582199111040051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深圳市晋隆投资有限公司 54%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深圳市恒晟兄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10% 深圳市泽盛投资有限公司 36%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备注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5、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 2026 年 6 月 12 日



9.2 不违法分包转包挂靠承诺书

不违法分包转包挂靠承诺书

致：深圳能源光明电力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 深圳光明燃机电厂一期工程（深圳能源光明电源基地）13-15 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的招投标活动，若有幸成为中标人，为保证本工程项目按招标文件和我方投标文件顺利实施，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1、我方声明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无出借（租）企业资质、围标串标、弄虚作假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2、承诺工程实施过程中不发生分包、转包、挂靠等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3、承诺按期签订施工合同，按期进场，按期开工建设，严格按照合同相关约定履行合同并保证工期、质量和安全；

4、承诺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班子全员到岗，未经批准不得变更；

5、承诺严格执行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法律和法规，不发生违法乱纪行为；

6、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服从招标人和监理单位的现场管理，积极配合相关管理部门的检查、调查工作。

7、严格把控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质量，杜绝不合格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使用于本工程。

8、使用符合《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GB36886-2018）国家标准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6 月 12 日



9.3 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营造我市公平竞争、诚实守信、规范有序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环境，树立单位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作出以下诚信承诺：

（一）对由本单位上传（提交）的参与深圳市、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本单位对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对由本单位所委托授权经办人员的身份、从业资质和资格真实性负责，保证委派人员熟悉建设工程招投标业务，能够独立开展相关工作；

（三）严格按照国家和广东省、深圳市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开展招标投标活动；

（四）自觉遵守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有关交易规范与纪律要求；

（五）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自愿接受招标投标主管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招标投标主管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七）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无破产、资产被冻结等情况，所承担工程在近一年内没有发生过一般级别及以上安全事故责任记录，近三年内没有发生过较大级别及以上安全事故责任记录，近三年内没有发生过较大级别及以上质量事故责任记录，以及在近5年内不曾在任何合同中违约或被逐或因投标人的原因而使任何合同被解除的情况；

（八）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以及未被列入“信用电力”网站（creditpower.cec.org.cn）“黑名单”；

（九）招标人只认可以投标人名义（含投标人公司名称变更）提供的相关资信证明材料，投标人关联企业提供的相關资信证明材料不予认可

（十）本单位已经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有关宣传、教育。单位名称（公章）。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6年6月12日



9.4 关于“近一年内投标单位（或其法定代表人）是否存在被责令停业的、财产被接管、冻结或查封情况”的声明书

关于“近一年内投标单位（或其法定代表人）是否存在被责令停业的、财产被接管、冻结或查封情况”的声明书

深圳能源光明电力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深圳光明燃机电厂一期工程（深圳能源光明电源基地）13-15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声明，近一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单位（或其法定代表人）无被责令停业的、财产被接管、冻结或查封情况。

我单位的上述声明内容真实有效，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6年6月12日



9.4 关于“近三年内发生过的一般事故或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的声明书

关于“近三年内发生过的一般事故或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的声明书

深圳能源光明电力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深圳光明燃机电厂一期工程（深圳能源光明电源基地）13-15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声明，近三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单位（或其法定代表人）发生过的一般事故或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情况如下（请勾选）：

☒ 未发生过一般事故或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

☐ 发生过一般事故或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____次，具体附页逐一列出，并说明情况。

我单位的上述声明内容真实有效，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 2026 年 6 月 12 日

